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拟进行债转股项目所涉及的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中发评报字[2019]第 070 号
(共 14 册 第 1 册 资产评估主报告)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11020012201900063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中发评报字[2019]第070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王丽华(资产评估师)、王光辉(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总目录

资产评估主报告.....	第 1 册
资产评估主说明.....	第 2 册
资产评估明细表.....	第 3 册
资产评估明细表——存货明细一	第 4 册
资产评估明细表——存货明细二	第 5 册
资产评估明细表——存货明细三	第 6 册
资产权属证明资料一	第 7 册
资产权属证明资料二	第 8 册
资产权属证明资料三	第 9 册
资产权属证明资料四	第 10 册
长投单位-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说明及明细表	第 11 册
长投单位-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说明及明细表	第 12 册
长投单位-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说明及明细表	第 13 册
长投单位-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说明及明细表	第 14 册

目录

资产评估师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11
一、绪言	11
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11
三、评估目的	26
四、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26
五、价值类型	33
六、评估基准日	33
七、评估依据	33
八、评估方法	37
九、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47
十、评估假设	48
十一、评估结论	49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51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57
十四、资产评估报告日	58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60

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五、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拟进行债转股项目所涉及的中国航发南方工业
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中发评报字[2019]第 070 号

重要提示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运用资产评估法定或公允的方法和程序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对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根据中共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会会议纪要（第24期）、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第5期）、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部门文件《关于对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所属单位实施市场化债转股进行资产评估的复函》（资字（2019）20号），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需对中国航发南方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本次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基准日：2019年5月31日

评估对象：本评估报告的评估对象是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南方”）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本评估报告的评估范围是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账面值为 1,142,170.57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为 541,779.42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600,391.15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 1,540,874.14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541,736.9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999,137.22 万元，增值 398,746.07 万元，增值率 66.41%。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5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689,370.52	757,388.30	68,017.78	9.87
2 非流动资产	452,800.05	783,485.84	330,685.79	73.03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5,167.47	5,167.47	-	-
6 长期股权投资	193,148.81	396,810.98	203,662.17	105.44
7 投资性房地产	4,283.70	3,526.84	-756.86	-17.67
8 固定资产	151,636.23	189,364.42	37,728.19	24.88
9 在建工程	22,927.65	23,736.54	808.89	3.53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46,741.32	135,984.72	89,243.40	190.93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85.37	85.37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8.08	1,738.08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71.42	27,071.42	-	-
20 资产总计	1,142,170.57	1,540,874.14	398,703.57	34.91
21 流动负债	524,749.67	524,749.67	-	-
22 非流动负债	17,029.75	16,987.25	-42.50	-0.25
23 负债合计	541,779.42	541,736.92	-42.50	-0.01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00,391.15	999,137.22	398,746.07	66.41

具体详见评估明细表。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起一年有效。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评估报告的使用者注意如下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重点特别事项：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投资性房地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共计8项，总建筑面积17,127.98平方米。其中7项房产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记载权利人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1项房产无证，为设备机房，建筑面积198.00平方米。

2、房屋建筑物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计210项，总建筑面积为335,760.96平方米，其中有4项房产新转固，正在办理产权证；1项为有证房产的地下室，不予办证；1项房产无证。其余房产均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记载权利人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及房屋建筑物合并统计如下表：

单位：平方米

序号	权属情况	项数	项数占比	面积	面积占比
1	权证无瑕疵	211.00	96.79%	314,977.94	89.26%
2	新转固房产，手续齐全；正在办证过程中	4.00	1.83%	30,511.38	8.65%
3	无证房产	2.00	0.92%	969.74	0.27%
4	有证房产的地下室，不予办证	1.00	0.46%	6,429.88	1.82%
	合计	218.00	100.00%	352,888.94	100.00%

被评估单位已对上述瑕疵事项出具专项说明，证明上述无证房产权属归中国航发南方所有。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纠纷责任。

3、车辆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上路行驶的车辆中有1辆车未能提供车辆行驶证，1辆车记载权属人不相符，尚未更名。被评估单位已对上述瑕疵事项出具专项说明，证明上述车辆权属归中国航发南方所有。并承担因此车辆权属引起的一切纠纷责任。

本次评估是在假设上述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的前提下进行的，成本法评估中未考虑将来办理权属证明等需要支付的费用，收益法评估中已适当考虑。

4、无形资产——专利及专有技术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专利及专有技术共计940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共计400项，实用新型专利共计525项，外观设计专利15项，部分专利记载权利人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尚未全部完成权利人名称变更，中国航发南方已出具承诺上述专利为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承担。

5、表外在用周转材料

中国航发南方公司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在用周转材料共计76651项，主要为各类数控车刀、量具、钻模、夹具、型胎、攻丝导板、轧波轮、校正扳手、工字夹、滚轮、轧滚、电极、电极盘、落料模、切断模、冲孔模、冲裁模、切边模等。在用周转材料均为外购取得，企业领用时进行了一次性摊销，账面价值为零，评估人员

对企业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进行实地盘点，并核查验证了有关凭证及账簿。本次按照重置全价法对在用周转材料进行评估。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承诺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承担。

(二) 共性事项

1、由于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及 4 家子公司（除进出口公司外）大部分为生产免税军品企业，对于涉及军品的设备、建筑物类资产评估价值均为含增值税价值，不涉及军品的设备、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值为不含增值税价值。

2、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及 4 家子公司（除进出口公司外）均为涉密单位，对于涉密的资料，按保密相关管理规定，不能提供涉及国家秘密的相关资产的照片、技术参数、产品售价、合同等资料，亦不允许对房产、设备等进行拍照，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后可允许现场查看，评估人员对主要实物资产进行了现场了解、查勘等核实工作，对部分资料进行了查阅，但不允许复印或者留底，企业已出具相关情况说明。部分存货产成品的售价保密，本次评估参照企业历史年度的平均毛利率进行评估；部分专利涉密，与其他专利一起打包采用收益现值法进行评估；专项应付款具体内容涉密，经核实后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三) 关于纳入评估范围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特别事项说明

1、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1)2019 年 5 月 20 日，中航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株洲中航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已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办理完毕。

(2)企业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共计2297项，主要为工装设备，包括电子束焊试件蜡模压型、动力涡轮导向器实心叶片蜡模压型、燃气涡轮二级导向器内环蜡模压型、自由涡轮叶片通道测具、低压涡轮叶片型面测具、高压涡轮导向叶片叶片蜡模压型、单元叶片蜡模压型、型芯模具等，被评估单位采用了一次摊销法对此类周转材料进行了摊销，账面价值为零，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承诺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承担。

(3)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共计50项，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发明专利。全部为自行研发取得，成本已费用化，账面价值为0。注册人/专利权利人为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2、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1)房屋建筑物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计 15 项，总建筑面积为 15,078.38 平方米，其中 14 项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1 项正在办理。证载权利人为吉林中航航空发动机维修有

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证载权利人尚未变更）。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上述房产为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承担。

(2)车辆

运输设备共计 14 辆，主要包括本田雅阁轿车、别克旅行车、迈腾轿车、奥迪轿车、大通普通客车、金杯商务车、载货汽车、自卸货车、水灌消防车、泡沫消防车、挖掘机、装载机、叉车等。截止评估基准日，申报车辆均能正常使用。上路行驶的车辆共计 5 辆，均已取得车辆行驶证，证载权利人均均为吉林中航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证载权利人尚未变更）。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上述车辆为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承担。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共 1 宗，土地证号为柳县国用[2013]第 052400188 号，证载权利人为吉林中航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证载权利人尚未变更），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已出具说明证明上述权属归中国航发吉发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承担。

3、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通发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税率 15%的税收优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通发公司符合上述文件的规定，可享受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但通发公司考虑自身实际情况未做相关申报。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企业在未来收益预测中适当考虑了研究开发费的加计扣除，其中 2018 年至 2020 年按照 75%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2021 年及后续年度按照 50%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

(四)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1、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1)工伤纠纷。原告：周国安；被告一：天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二：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中国航发南方公司通过公开招标将 3321 号新建厂房施工发包给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将空调水系统施工工程分包给天

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天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雇佣原告周国安从事空调蒸汽安全阀室外排气管道防腐除锈工作，周国安施工时从脚手架摔下受伤，引发纠纷。

2019年3月15日，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收到法院应诉通知书。

天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追加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第三人，法院口头通知定于2019年5月5日开庭审理此案。

法院因故延期开庭，2019年5月27日已开庭审理此案，现未判决。

上述事项因暂未判决，企业账面也未记录或有负债，其可能需要支付的款项无法确定，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2)合同纠纷。原告：株洲腾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被告：泰伦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6日，被告泰伦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原告株洲腾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第三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销售泰伦牌产品，授权期限于2019年3月25日到期。原告认为被告利用原告前期成果意向直接销售产品给第三人酿成纠纷。

2019年4月26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6月4日，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收到落款日期为2019年4月26日的法院判决书。法院判决驳回原告株洲腾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现处于上诉期。

上述事项因未结案，企业账面也未记录或有负债，其可能需要支付的款项无法确定，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2、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劳动纠纷。原告：刘清；被告：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6月30日，原告刘清与被告中国航发吉发公司签订病退协议，刘清内部退养，享受病退待遇，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每月给刘清发放生活费。刘清以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所给的生活费低于柳河县最低生活保障为由，向柳河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确认病退协议无效，按吉林省最低工资标准增加工资。

2019年1月15日，该仲裁委员会裁决驳回刘清的仲裁请求。刘清向法院提起诉讼。

2019年2月14日，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收到法院应诉通知书。

2019年3月6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后，于4月18日再次组织开庭审理，现未判决。

上述事项因暂未判决，企业账面也未记录或有负债，其可能需要支付的款项无法确定，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3、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1)合同纠纷。原告：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被告：北京宗圣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 1：北京宗圣兴业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第三人 2：北京华鑫华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第三人 3：江苏省沛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2013 年 12 月 5 日，南方进出口与宗圣公司签订《人防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约定就宗圣公司子公司开发“沛县人防工程项目”等进行合作，南方进出口以融资性贸易形式提供 5000 万元，利息按照月息 2% 计算。此后，宗圣公司及其子公司偿还本金 2250 万元，利息 700 万元，尚欠本金 2,750.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5 日，南方进出口与宗圣公司子公司宗圣商业《<沛县汉城中路人防工程项目>商铺经营权转让合同》，按照 6000 元/平米的价格，将 4588 平米，价值 2,750.00 万元的商铺经营权转让给南方进出口，宗圣公司欠款 2,750.00 万元转为南方进出口的购买商铺款项。2016 年 12 月，沛县人防办通过诉讼解除与宗圣商业签订的人防工程开发建设合同后，拒不向南方进出口交付商铺酿成纠纷。

2018 年 11 月 26 日，南方进出口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北京宗圣兴业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华鑫华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省沛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列为第三人。2019 年 2 月 20 日，南方进出口收到法院受理该案的通知书。

2019 年 4 月 26 日，南方进出口收到法院传票，定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开庭审理此案。2019 年 5 月 7 日，南方进出口前往法院参加开庭，法院告知因法院原因延期开庭审理此案，具体开庭日期暂未确定。

上述事项对应的款项 2,750.00 万元在南方进出口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核算，企业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账面净值为 0 元。本次评估亦对其全额估计坏账损失，按零确认评估值。

(2)合同纠纷。原告：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被告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原告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系被告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称“南方进出口”）出口摩托车化油器的供应商，截止 2014 年 12 月，原告财务账显示被告欠其货款 49,965.00 元。被告认为所有货款均已付清，是原告自身发票开具错误导致其财务账显示未付，形成纠纷。

2018 年 9 月 9 日，南方进出口向麻章区人民法院邮寄《管辖权异议申请书》，提出管辖权异议。9 月 29 日，麻章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南方进出口的管辖权异议，10 月 8 日，南方进出口收到该裁定书。10 月 17 日，南方进出口就法院对管辖权异议的裁定向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8 年 11 月 30 日，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移送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人民法院处理。

2019 年 6 月 13 日，本案调解结案。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自愿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前支付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货款 13,358.00 元；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评估基准日，南方进出口公司账面未记录与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的往来款，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五) 其他事项

1、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少部分固定资产为 2001 年 11 月设立时投入，其账面原值为评估净值。

2、中国航发南方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中国航发南方公司符合上述文件的规定，可享受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但中国航发南方公司考虑自身实际情况未做相关申报。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企业在未来收益预测中适当考虑了研究开发费的加计扣除，其中 2018 年至 2020 年按照 75% 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2021 年及后续年度按照 50% 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评估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评估专业人员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审计报告，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5、本次评估范围内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6、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于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

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特别事项，在企业委托时、出具期后事项和或有事项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拟进行债转股项目所涉及的中国航发南方工业
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发评报字[2019]第 070 号

一、绪言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依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所涉及的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之一为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之二暨被评估单位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包括监管机构、本次经济行为的相关方。

(一)委托人之一

名称：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发动力”）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

法定代表人：陈少洋

注册资本：224984.44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12月2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各类飞行器动力装置、第二动力装置、燃汽轮机及零部件的设计、实验、研制、生产、装配、试车、维修、营销和售后服务业务；从事航空发动机技术衍生产品的研制、实验、开发、中试、生产、销售、服务业务；航空发动机及其零部件转包生产、进出口、“三来一补”加工业务；物流服务、对销贸易、转口贸易业务；烟气透平动力装置、航天发动机及其零部件制造、销售与维修；风力发电机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工程设计、安装、技术咨询与售后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的制造、系统集成、销售与维修；铝型材及门窗的制造、安装和销售；计测设备的检定、校准及测试、研制、调修、销售；计量标准研究开发与应用；计测技术培训及咨询服务；仪器、仪表、工具、普通设备、石化、电力、冶金机械成套设备、电器机械与器材、机械备件、电子产品的制造、销售与维修；金属材料、

橡胶制品、本企业废旧物资的销售；幕墙的设计、安装、装饰装修；进出口业务；医疗机械制造、销售；市政公用工程的设计和施工；环保工程的设计和施工；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采购、销售、安装和维修；科技咨询及技术服务(以上范围均不含国家规定的前置许可、禁止项目；国家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以下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住宿、餐饮服务；成品油、氧气、氩气、丙烷(化工原料)销售；压力容器、锅炉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维修。

(二)委托人之二暨被评估单位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南方”）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芦淞区董家墩

法定代表人：彭建武

注册资本：330244.6753万元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15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航空发动机、零部件制造、销售、维修；金属、非金属原材料及其制品销售；工业燃气轮机生产、销售；光机电产品设计、制造、维修、销售；模具、刀具、夹具、量具设计、制造、销售、维修；仪器仪表、机床、电机、电器、内燃机零配件加工；仪表检测；废旧金属购买、加工、销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通用、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技术咨询；金属制品设计、制造及安装；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的修理；建筑安装工程、工矿工程、架线和管道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2001年11月，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设立。

2000年5月29日，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签订《关于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转股权协议》。根据该协议，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以净资产出资、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债转股资产出资，拟共同设立一家新公司。

2001年2月13日，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大同矿务局等82户企业实施债转股的批复》（国经贸产业[2011]131号），原则同意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与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签订的债转股协议和制订的债转股方案。

2001年6月10日，湖南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天孜评报字[2001]第072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0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拟注入债转股新公司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拟进入债转股新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58,657.83万元。该评估报告于2001年9月29日经财政部办公厅以《对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债转股资产评估项目审核的意见》（财办企[2001]885号）审核确认。

2001年8月7日，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签署《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协议书》，约定设立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9,029万元，其中：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以经评估确认的58,658万元净资产作为出资，占注册资本的65.89%；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26,300万元债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9.54%；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4,071万元债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57%。同日，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签署了《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2001年11月1日，中航二集团作出《关于同意设立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航空资[2001]583号），原则同意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按照《关于南方公司管理体制调整有关问题的批复》（航空资[2001]312号）中确定的资产范围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1年11月5日，湖南天职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天孜验字[2001]第1004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01年10月31日，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890,288,161.83元。

2001年11月15日，株洲市工商局核准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登记设立。株洲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	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注册号：	4302001004000			
住所：	芦淞区董家段			
法定代表人：	徐恒武			
注册资本：	89,028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航空发动机零部件制造、销售、维修；工业燃气轮机成套设备工程设计、施工（以资质证为准）；光机电产品设计、制造、维修、销售；模具、刀具、夹具、量具设计、制造、销售、维修；仪器仪表、机床、电机、电器、内燃机零配件、电脑加油机加工；仪表检测。			
成立日期：	2001 年 11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	58,658	58,658	65.89%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6,300	26,300	29.54%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071	4,071	4.57%
合计		89,029	89,029	100%

(2)2005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11月14日，中航二集团出具《关于将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持有的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股权收为集团公司直接持有的通知》（航空资[2005]806号），依据《国防科工委关于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实行军民品分立的批复》（科工改[2004]288号）精神和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将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持有的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股权全部以无偿转划方式上收中航二集团直接持有。

2005年12月12日，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将其所持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中航二集团。

2005年12月30日，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航二集团	58,658	58,658	65.89%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6,300	26,300	29.54%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071	4,071	4.57%
合计		89,029	89,029	100%

(3)2006年7月，公司名称变更。

2006年7月3日，经中航二集团《关于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名称变更的批复》（航空计[2006]449号）及国防科工委《国防科工委关于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更名问题的批复》（科工改[2007]56号）批准，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3月21日，国防科工委下发《国防科工委关于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更名问题的批复》（科工改[2007]56号），原则同意株洲南方航空动力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保留原有军工企业代号。

2006年7月3日，株洲市工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2007年6月，公司名称变更。

2007年6月18日，经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名称变更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2008

年1月28日，国防科工委下发《国防科工委关于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更名问题的批复》（科工改（2008）120号），同意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7年6月18日，株洲市工商局向中国南方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2008年12月，股东变更。

2008年10月21日，国务院下发《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8]95号），批准在中航一集团和中航二集团全部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基础上组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中航工业”）；中航工业成立后，中航一集团和中航二集团依法注销。2008年11月6日，中航工业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成立。

2008年12月30日，中航工业南方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航工业	58,658	58,658	65.89%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6,300	26,300	29.54%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071	4,071	4.57%
合计		89,029	89,029	100%

(6)2010年6月，第一次增资。

根据南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宇航”）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南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378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16号）批准，南方宇航于2009年实施了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南方宇航公告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南方宇航在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置换给中航工业的资产中包括了南方宇航持有的南动财务43.367%股权，中航工业有权要求南方宇航将该等股权直接交付给中航工业指定的中航工业南方。

2009年3月17日，中航工业南方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中航工业将南动财司43.367%的股权增资进入中航工业南方，本次增资所涉及资产的价值确定以独立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

2009年5月15日，南方宇航、中航工业及中航工业南方签订《关于转让中国南动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意向协议书》，约定按南方宇航资产重组方案，南方宇航置换给中航工业的资产中的南动财务43.367%股权，由南方宇航将该等股权交付给中航工业指定的中航工业南方。

2009年12月10日，岳华德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岳华德威评报字[2009]第400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09年9月30日，南动财司43.367%的股权的评

估值为141,332,562.08元。2010年4月10日，中同华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0]第56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中航工业南方截至2009年9月30日净资产评估值为3,531,932,650.03元。

2010年6月7日，中航工业南方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因中航工业以南动财司43.367%股权对南方公司进行增资并对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及股东出资比例进行调整，即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变更为92,591.51万元，其中，中航工业出资额变更为62,220.51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67.2%；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资额仍为26,300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28.4%；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的出资额仍为4,071万元，出资比例变更为4.4%；并同意对南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0年6月8日，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湘建会[2010]验字第009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0年6月7日，中航工业南方已收到中航工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35,627,063.79元，全部为股权出资；变更后中航工业南方的累计注册资本925,915,225.62元，实收资本925,915,225.62元。

2010年6月11日，中航工业南方就上述增资的向株洲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925,915,225.62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航工业南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航工业	62,220.5225	62,220.5225	67.2%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6,300	26,300	28.4%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071	4,071	4.4%
合计		92,591.5225	92,591.5225	100%

(7)2010年，分立。

2010年9月28日，中航工业南方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中航工业南方采取存续分立的方式进行分立，分立后中航工业南方存续并沿用原有名称，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不变，同时，从中航工业南方剥离出部分资产另行组建一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南方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分立后，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变更为92,293.75万元，湖南南方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97.77万元，中航工业南方及湖南南方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均为：中航工业持股67.20%、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持股28.40%、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持股4.40%。

2010年10月1日，中航工业南方就其存续分立事宜在《株洲日报》上刊登了公告。

2010年11月22日，中航工业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签订了《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协议》以及分立后的中航工业南方章程修正案和湖南南方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0年11月30日，中瑞岳华出具了编号分别为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2138号、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2554号和中瑞岳华专审字[2010]第2555号《审计报告》，以201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分别对中航工业南方截至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拟存续分立后存续企业的资产负债表和分立后新设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及拟分立资产清单进行了审计。

2010年12月22日，中航工业下发《关于中航工业南方分立方案的批复》（航空资[2010]1732号），同意中航工业南方分立方案，分立基准日为2010年6月30日，分立后存续企业为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92,293.75万元，分立后新设企业为湖南南方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97.77万元。

2010年12月25日，株洲鼎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了编号为株鼎会所验字（2010）445号和株鼎会所验字（2010）446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中航工业南方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922,937,525.62元；湖南南方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2,977,700元。

2010年12月28日，中航工业南方就上述分立事项在株洲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执照，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登记为922,937,500元。

中航工业南方分立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航工业	62,021.400	62,021.4	67.2%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6,211.425	26,211.425	28.4%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060.925	4,060.925	4.4%
合计		92,293.75	92,293.75	100%

(8)2012年12月，第二次增资。

2012年11月22日，中航工业作出《关于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三方股东同比例增资的批复》（航空资[2012]1691号），同意三方股东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其中：中航工业增资1,700万元，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增资718.45万元，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增资111.31万元。

根据经中航工业南方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的提案》，同意中航工业以201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1700万元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2011年中航工业南方分配红利中的718.452万元现金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2011年中航工业南方分配红利中的111.31万元现金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增资后，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由92,293.75万元增加到94,823.512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12月17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天职株QJ[2012]T64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中航工业南方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5,297,619.05元，其中：中航工业实际缴纳

新增出资额17,000,000元、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7,184,523.81元、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1,113,095.24元；变更后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948,235,144.68元。

2012年12月17日，中航工业南方在株洲市工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948,235,100元。

本次增资后，中航工业南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航工业	63,721.40	63,721.40	67.2%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6,929.87	26,929.87	28.4%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172.24	4,172.24	4.4%
合计		94,823.51	94,823.51	100%

(9)2013年7月，第三次增资。

2013年7月2日，中航工业下发《关于以国拨技改资金转增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的批复》（航空战略[2013]696号），同意以国拨技改资金转增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

2013年5月13日，中航工业南方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按照相关规定将由国拨技改专项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金869,570,935.32元，定向增加中航工业股权。本次增资后，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1,817,806,080元，其中中航工业持有中航工业南方82.89%的股权，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持有中航工业南方14.81%的股权，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持有中航工业南方2.30%的股权。

2013年5月20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株QJ[2013]296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3年5月20日止，中航工业南方已收到中航工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69,570,935.32元，中航工业以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方式出资869,570,935.32元。

2013年5月30日，中航工业南方在株洲市工商局办理了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中航工业南方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航工业	150,678.50	150,678.50	82.89%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6,929.87	26,929.87	14.81%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172.24	4,172.24	2.30%
合计		181,780.61	181,780.61	100%

(10)2014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3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作出《关于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12号），同意中航工业将所持中航工业南方14.72%国有股权协议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转让价格以国资委备案的评估报告中净资产评估值为基准确定。中航工业南方净资产评估值为480,191.05万元，对应转让14.72%国有股权享有的权益为70,684.12万元。

根据中航工业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签署的《股权置换协议》，中航工业将其所持有的中航工业南方14.72%的股权（对应中航工业南方出资额267,643,285.01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为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之目的，中发国际出具了中发评报字[2013]第021号《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13]第022号《资产评估报告》。前述《资产评估报告》已经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2014年1月16日，中航工业南方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航工业	123,914.17	123,914.17	68.17%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53,694.20	53,694.20	29.54%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4,172.24	4,172.24	2.30%
合计		181,780.61	181,780.61	100%

(11)2014年5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6月15日，航空动力与中航工业、中国华融、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等公司签订了《关于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根据该协议，航空动力拟向中航工业、中国华融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航工业南方100%股权，标的资产转让价格以经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值确定。2013年12月6日，上述公司共同签订《关于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报告，中航工业南方100%股权评估值为461,547.58万元，中航工业南方100%股权交易价格为461,547.58万元。

2013年12月19日，国务院国资委作出《关于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及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51号），原则同意航空动力本次资产重组及配套融资的总体方案。

2014年5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作出《关于核准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76号），同意航空动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

2014年5月26日，中航工业南方作出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中航工业、中国华融、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00%股权按照经备案的评估值转让给航空动力，航空动力以向该三家公司定向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对价。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航工业南方的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7日，中航工业南方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西安航空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81,780.608	181,780.608	100%
	合计	181,780.608	181,780.608	100%

(12)2014年，第四次增资。

2014年10月29日，中航工业南方股东航空动力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航空动力向中航工业南方增资23,696.0673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变更为205,476.6753万元，航空动力持有中航工业南方100%股权不变，并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2014年11月10日，中航工业南方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为205,476.6753万元。

(13)2015年12月，第五次增资。

2015年11月12日，中航工业南方股东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注：航空动力变更公司名称为“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中航动力以募集资金189,680,000元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本次增资后，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变更为2,244,446,753.66元，中航动力持有中航工业南方100%股权不变，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

2015年12月8日，中航工业南方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为224,444.6753万元。

(14)2016年11月，第六次增资。

2016年9月，中航工业南方股东中航动力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中航动力以募集资金37,000,000元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本次增资后，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变更为2,281,446,753.66元，中航动力持有中航工业南方100%股权不变，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

2016年11月8日，中航工业南方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为228,144.6753万元。

(15)2016年12月，第七次增资。

2016年12月22日，中航工业南方股东中航动力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中航动力以募集资金21,000,000元对中航工业南方增资，本次增资后，中航工业南方注册资本变更为2,302,446,753.66元，中航动力持有中航工业南方100%股权不变，并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

2016年12月29日，中航工业南方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中航工业南方的注册资本为230,244.6753万元。

(16)2017年1月，变更公司名称。

2016年9月30日，股东中航动力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名称由“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7年1月1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17)2017年11月，第八次增资。

2017年9月，股东航发动力（注：航发动力变更公司名称为“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航发动力以募集资金100,000,000元对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增资，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302,446,753.66元，中航动力持有100%股权不变，并同意对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

2017年11月21日，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30,244.6753万元。

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	持股比例
1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330,244.6753	100.00%	330,244.6753	100.00%
	合计	330,244.6753	100.00%	330,244.6753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无变动。

4、控股投资和经营管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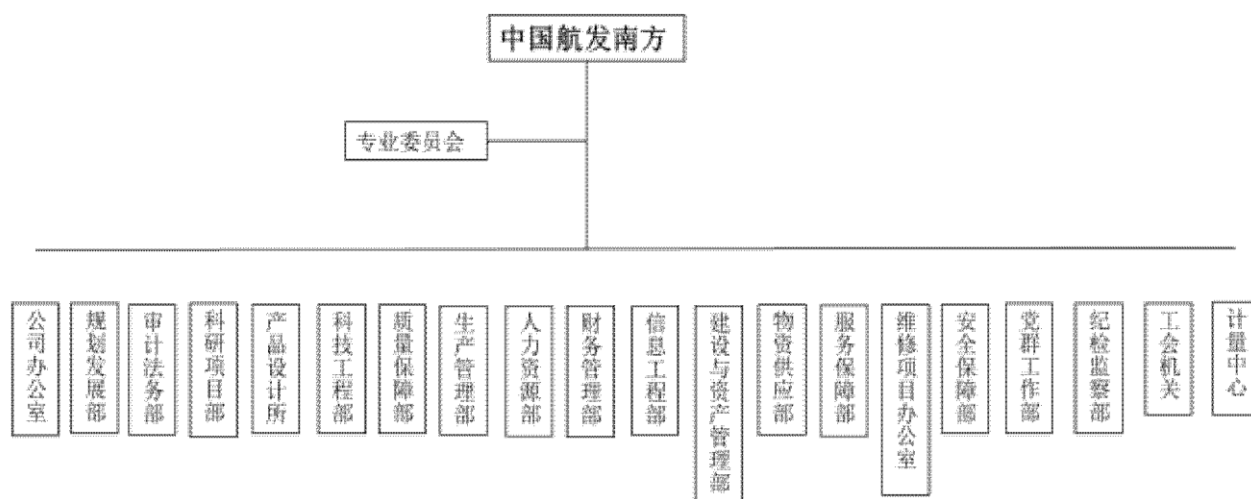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概况如下表所示：

长期股权投资汇总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1	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2019/5/31	100.00%	是
2	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30	100.00%	是
3	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1993/03/01	80.20%	是
4	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2011/4/1	65.00%	是
5	北京南方斯奈克玛涡轮技术有限公司	2018/3/15	50.00%	否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6	中航动力株洲航空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3/4/30	36.86%	否
7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09/12/31	17.39%	否
8	株洲南方普惠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2019/5/31	15.00%	否

经营管理结构如下：



5、被评估单位的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介绍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主要研制生产航空发动机、光机电等产品，并大力开展航空发动机维修、国际转包等业务。现已发展了活塞、涡桨、涡轴、中小涡扇等系列航空发动机和辅助动力装置等六大系列产品，覆盖了直升机动力、教练机动力、运输机动力、无人机动力和辅助动力等领域，是行业内种类最全、型号最多的航空发动机企业，是国家中小型航空发动机研制生产基地。

6、近两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和经营状况

(一)企业近年历史财务数据分析

近年资产负债表（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5月31日
货币资金	156,791.20	111,605.44	102,147.54	104,995.72
应收票据	110,334.88	86,821.42	123,363.66	88,698.45
应收账款	84,531.23	148,353.64	174,522.46	144,575.14
预付款项	16,107.73	12,210.69	11,584.10	17,093.18
其他应收款	2,804.07	2,397.67	2,327.44	24,288.66
存货	149,240.25	189,683.98	232,024.61	349,171.19
其他流动资产	666.62	709.79	724.17	1,010.58
流动资产合计	520,475.98	551,782.63	646,693.98	729,832.92
长期应收款		9,667.47	5,167.47	5,167.47
长期股权投资	99,279.51	99,146.78	121,719.51	123,150.16

资产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5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	4,626.25	4,481.46	4,341.87	4,283.70
固定资产	185,451.34	188,281.54	189,077.88	195,065.39
在建工程	20,869.26	22,433.25	29,675.05	27,750.22
无形资产	46,191.06	45,651.00	49,567.01	49,376.97
长期待摊费用	-	727.80	470.81	36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6.71	1,993.75	3,427.79	3,447.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10.51	14,140.61	15,719.90	15,195.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736.49	414,205.50	446,849.13	423,800.50
资产总计	916,212.46	965,988.13	1,093,543.11	1,153,633.41
短期借款	77,455.06	52,549.80	36,087.05	40,964.49
应付票据	95,027.94	47,693.56	138,489.61	128,620.03
应付账款	117,325.42	148,282.00	158,123.54	186,991.58
预收款项	15,844.11	59,014.89	81,210.85	117,235.73
应付职工薪酬	1,866.10	2,099.22	2,027.06	3,204.96
应交税费	6,184.45	3,754.63	8,714.21	1,554.74
其他应付款	39,825.49	7,141.94	9,714.31	32,093.43
流动负债合计	400,428.57	322,036.05	434,686.63	510,664.97
长期借款	42,721.00	1,284.00	6,924.00	13,020.00
长期应付款	-32,579.04	-63,300.01	-82,840.79	-74,437.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437.31	21,674.80	20,830.95	20,018.49
递延收益	582.78	774.62	573.33	55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2.08	825.88	550.32	435.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833.00	64,533.00	64,3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74.14	26,092.29	10,570.82	23,926.08
负债合计	435,002.71	348,128.34	445,257.45	534,591.05
实收资本	230,244.68	330,244.68	330,244.68	330,244.68
资本公积	99,543.88	120,052.97	131,294.66	107,632.76
其他综合收益	-3,095.31	-2,807.23	-3,411.79	-3,411.79
专项储备	2,449.37	3,051.50	3,120.00	3,755.82
盈余公积	16,069.20	18,496.48	22,143.45	22,143.45
未分配利润	103,364.10	118,311.66	137,920.99	132,364.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448,575.92	587,350.05	621,311.99	592,729.48
少数股东权益	32,633.84	30,509.74	26,973.67	26,312.88
股东权益合计	481,209.75	617,859.79	648,285.66	619,042.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16,212.46	965,988.13	1,093,543.11	1,153,633.41

近年利润表（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1-5月
一、营业总收入	436,791.65	402,862.02	491,120.72	103,729.91
其中：营业收入	436,791.65	402,862.02	491,120.72	103,729.91
二、营业总成本	409,537.51	380,918.74	455,120.72	101,758.69
其中：营业成本	347,899.65	316,216.45	393,996.94	74,740.25
税金及附加	658.31	665.45	822.09	499.95
销售费用	1,622.31	1,376.71	1,103.32	405.41
管理费用	36,320.71	40,071.42	37,064.25	18,514.42
研发费用	15,056.85	17,258.37	18,111.66	6,080.82
财务费用	7,979.69	5,330.35	4,022.44	1,402.16
加：其他收益		367.68	492.12	16.79
投资收益	4,173.42	15,384.40	6,009.93	2,800.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61.40	3,786.53	3,977.52	1,915.00
信用减值损失	-	-	-	115.68
资产减值损失	-390.06	-2,859.20	-6,165.83	-
资产处置收益	-209.05	-221.97	345.67	-9.39
三、营业利润	30,828.44	34,614.20	36,681.89	4,778.80
加：营业外收入	2,329.84	232.92	1,856.54	1,923.30
减：营业外支出	233.69	161.28	793.45	18.06
四、利润总额	32,924.59	34,685.85	37,744.97	6,684.04
减：所得税费用	5,332.75	6,436.37	4,491.09	529.55
五、净利润	27,591.84	28,249.47	33,253.88	6,154.49
1.少数股东损益	1,880.58	333.92	1,701.39	1,078.64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11.26	27,915.56	31,552.50	5,075.85

近年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5月31日
一、流动资产合计	445,959.15	489,190.46	604,906.24	689,370.52
货币资金	124,359.60	83,185.74	89,599.82	93,461.40
应收票据	109,163.69	86,516.95	123,308.33	88,352.08
应收账款	77,511.22	138,839.16	168,261.10	142,965.25
应收股利	254.97	0.00	0.00	885.19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68.74
预付账款	5,649.87	3,876.65	5,818.40	6,701.92
其它应收款	2,675.58	1,985.12	1,688.75	22,663.00
存货	124,844.20	170,024.02	211,500.74	323,939.69
其它流动资产	1,500.00	4,762.82	4,729.10	10,333.24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743.69	418,049.21	448,630.59	452,80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681.85	27,681.85	27,681.85	0.00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5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160,969.22	153,134.85	170,150.58	193,148.81
投资性房地产	4,626.25	4,481.46	4,341.87	4,283.70
长期应收款	0.00	9,667.47	5,167.47	5,167.47
固定资产	131,375.52	137,404.60	144,079.56	151,636.23
在建工程	18,003.24	21,883.69	25,684.64	22,927.65
无形资产	43,284.37	42,841.06	46,892.01	46,741.32
长期待摊费用	0.00	375.65	170.75	8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1.71	1,642.38	1,723.97	1,738.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1.53	18,936.21	22,737.90	27,071.42
三、资产总计	843,702.83	907,239.67	1,053,536.83	1,142,170.57
四、流动负债合计	397,081.49	327,706.15	451,107.79	524,749.67
短期借款	70,500.00	45,000.00	32,100.00	37,100.00
应付票据	103,377.78	56,860.57	143,728.59	134,497.65
应付账款	124,213.49	154,907.90	176,947.81	205,573.46
预收账款	7,062.58	58,752.37	80,425.96	115,414.78
应付职工薪酬	1,052.66	1,060.94	1,063.59	1,713.36
应交税费	4,703.10	3,207.27	7,900.60	964.19
应付利息	133.20	0.00	0.00	687.24
其它应付款	39,138.68	6,417.09	8,621.24	28,798.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900.00	0.00	32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500.00	0.00	0.00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38.20	18,938.28	3,496.57	17,029.75
长期借款	35,721.00	1,284.00	6,924.00	13,020.00
长期应付款	150.00	0.00	-83,029.75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747.00	18,707.00	17,869.00	17,017.79
专项应付款	-35,190.42	-63,060.74	0.00	-74,626.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61,133.00	61,133.00	61,133.00
递延收益(长期负债)	0.00	50.00	50.00	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0.62	825.01	550.32	435.87
六、负债合计	418,919.69	346,644.42	454,604.36	541,779.42
七、所有者权益	424,783.14	560,595.25	598,932.47	600,391.15

近年利润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5月31日
营业收入	397,406.20	384,526.81	494,375.17	94,717.2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69,365.41	376,103.23	475,660.47	92,906.43
其他业务收入	28,040.78	8,423.58	18,714.70	1,810.80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5月31日
营业成本	334,794.86	323,312.81	423,147.24	76,481.1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11,172.93	317,025.86	414,596.31	74,109.99
其他业务成本	23,621.93	6,286.96	8,550.93	2,371.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1.35	267.01	580.68	246.86
销售费用	350.92	334.68	389.70	130.93
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34,150.17	33,736.28	33,660.31	11,979.15
财务费用	7,874.14	5,188.29	4,031.53	1,401.49
资产减值损失	57.32	593.27	545.55	95.15
资产处置收益	0.00	-96.21	345.91	-4.06
投资收益	6,024.23	8,380.43	6,451.98	6,050.18
其他收益	0.00	293.93	238.26	0.00
营业利润	25,891.68	29,672.61	39,056.31	10,428.67
营业外收入	2,109.77	92.53	1,628.68	1,865.04
营业外支出	429.95	149.50	401.29	18.00
利润总额	27,571.49	29,615.64	40,283.69	12,275.72
所得税	4,194.79	5,644.65	4,967.65	56.09
净利润	23,376.70	23,970.99	35,316.05	12,219.63

中国航发南方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01540082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K20067 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90237 号审计报告，2019 年 5 月 31 日报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众环审字[2019]080279 号审计报告。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之一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评估基准日持有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委托人之二暨被评估单位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三、评估目的

根据《中共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会会议纪要》（第 24 期）、《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第 5 期）、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部门文件《关于对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所属单位实施市场化债转股进行资产评估的复函》（资字[2019]20 号），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需对中国航发南方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本次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四、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对象是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是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资产包括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142,170.57 万元；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541,779.4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600,391.15 万元。

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部分固定资产为2001年11月设立时投入，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其账面原值为评估净值；其余资产账面价值为原始购建价值。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状况

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为存货、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设备类资产、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1、存货

企业申报的存货包括材料采购、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在用周转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材料采购，共计1项，账面余额10,173.89 元，跌价准备0.00元，账面净额10,173.89 元，主要包括正在采购中的钢材1Gr18Mn8Ni5N。

原材料，共计16417 项，账面余额为 582,921,133.52 元，跌价准备5,836,543.54 元，账面净额577,084,589.98 元，主要包括购进的各类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外购毛坯、外购成附件、外购燃料、机电材料、通用工具、仪表元件、通用量具、机动备件、材料成本差异、电工刀大、电工刀中、剪刀、滚花轮、滚花轮斜纹、滚花刀六轮、钢号码、英文钢字码、三角刮刀、管子割刀3号、管子割刀2号、油光锉、粗方锉、中方锉、细方锉、粗三角锉等，均可正常使用。

委托加工物资，共计1项，账面余额8,100.00 元，跌价准备0.00元，账面净额8,100.00 元，是委托贵州沈铜有色金属公司加工的NCu28-2.5-1.5/t0.8零部件。

产成品，共计31项，账面余额为34,975,479.42 元，跌价准备181,737.02 元，账面净额34,793,742.40 元，核算内容主要为企业已经生产的发动机、发动机修理、江苏超力、装配夹具、车床夹具、上海双桦、零件箱、压套工装、安装盘、后压紧滚轮、焊接夹具、平板、磨床夹具、底盘、塞规，部分产品已不能满足客户需求，属于呆滞品，其余产成品正常销售，存放于中国航发南方公司各产成品库房。

在产品，共计28807项，账面余额为1,958,918,144.06元，跌价准备1,579,370.95元，账面净额1,957,338,773.11元，为企业生产过程中，未形成产成品的不同型号的零部件，除部分因产品型号淘汰导致无法使用外，均可正常使用。

发出商品，共计49项，账面余额670,161,485.49元，跌价准备0.00元，账面净额670,161,485.49元。主要为发给客户的xx、xx等产品。

在用周转材料，共计76,651项，主要为各类数控车刀、量具、钻模、夹具、型胎、攻丝导板、轧波轮、校正扳手、工字夹、滚轮、轧滚、电极、电极盘、落料模、切断模、冲孔模、冲裁模、切边模等，企业进行了一次性摊销，账面价值为零，采购于2005年至2019年间，均可正常使用。

2、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包括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等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共计8项，5315#(B)机加厂房、科技外宾培训楼、南方宾馆专家楼、株董路886号一招待所专家餐厅、设备机房房产、工学院教学楼、工学院391教学楼、姜园仓库(1)，建成于1958年至2014年，均可正常使用。

房屋建筑物共计210项，房屋建筑物主要为荒冲毛坯仓库、荒冲半成品仓库、荒冲油库、5301号厂房、5303号厂房、5304号厂房、5302#(吹砂)厂房、南方公司集体宿舍浴室、中心区集体宿舍、2901#综合楼、滑油再生房、一招待所专家餐厅、中心区商业网点楼、实习生培训中心辅楼（工人医院妇幼保健站）、实习生培训中心主楼（工人医院卫生防疫站）、6930#计算机辅助设计楼、3610#仪表所办公楼、3672#仪表楼、693号职工公寓1栋、693号职工公寓2栋、员工餐厅、3330#厂房、3529#精密机修厂房、3411#喷漆厂房、3412#热处理厂房、3429#表面处理厂房、3319#装配厂房、3332号机加工房、3344-1#厂房、3344#-3喷丸厂房、3355号厂房、3328#叶片厂房、3306号数控厂房、3306-A号辅助厂房、3320#机加厂房、3431号厂房、3431-2#模具厂房、501车间材料仓库、501车间材料仓库(1)、3431-3#厂房办公楼、3431#-6通风厂房、3431#-7厂房、3401#厂房、3401-3#清油浸油间、3401#-4泥芯工房、3433#厂房、3409#厂房、3409#-1厂房(机加)、3409-2#2吨锤厂房、3409-3#厂房、503油泵房、中心厂区门岗、3149#办公大楼、3101#工程技术中心/5F、3101#工程技术中心/5F地下室工程、3471#理化楼、3677号测试大楼、3233#供应处办公楼、3233#供应处办公楼(1)、75#资料档案大楼、3503号厂房、3304#厂房、3604#油布房、机关汽车库、3324号厂房等，建成于1949年至2019年，均可正常使用。

构筑物共计85项，主要为幸福广场车棚、中心集体环境改造（中心集体厂外工程）、茅屋街铁屑厂房、南宾及11厂电缆工程、南方培训中心场外、小车队停车棚、人文广场、铁路专用线、大操坪灯光球场、职工文体中心场外、大操坪护坡、大操场1座、金鹰园园林绿化、职工公寓场外工程、中心市场水果棚、档案馆门禁控制系统、503材料坪等，主要建成于1949年至2019年之间，资产均可正常使用。

3、设备类资产

企业申报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等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机器设备，共计5,807.00台，主要包括普通锯床、100吨四柱万能液压机、V型混料机、冲型剪切机、薄板热拉深成型机床、气动压力机、数控绕簧机、数控磨簧机SGM2、电抛光机、数控弹簧机、混料机、蜂窝滚压机、干喷砂机、等离子喷涂机、火焰喷设备、超声波清洗洗机、高周波加热机、焊机、低压等离子喷涂机、真空烧结炉、加压钟罩炉、一带钼丝炉、多弧离子镀膜机、湿喷砂机、干吹砂机、吸入式喷砂房、循环水冷却装置、激光熔覆涂层设备、真空退火炉、激光熔覆机、真空浸油设备、镍粉吹砂机、低温烘箱、等离子喷涂系统、火焰喷涂系统、氨分解设备、激光熔覆设备、立式氢气气氛钎焊炉、镍铬球点焊定位设备、真空储存柜、吸入式吹砂机、超音速火焰喷涂系统、电热恒温干燥箱、吸入式干吹砂机、真空等离子喷涂、立式低温粉末烘箱、氨分解装置、等离子喷涂、恒温箱、火焰喷涂、蜂窝中频定位焊机、氩气气氛钎焊炉、高压水去涂层机、离子镀膜机、电动单梁桥吊、点火试验器、冲剪切机、冲床、高速精密卧式车床、机匣打气泵装置、卧式数控车床、单梁桥吊、叶片铣床、汽缸倒角机、三轴滚筒机、单臂铣、单梁桥起重机、电动单梁桥起重机、定位悬臂吊、数控三动拉伸液压机、悬臂油压机、数控电火花成形机、模具库、水流试验器、二维激光切割机、液压卷板机、25T冲床、成型轧波机、液压数控剪板机、数控双动液压机等，采购于1945年至2019年间，设备使用正常。

运输设备，共计199辆，主要包括电瓶搬运车、电动叉车、皮卡车、电瓶叉车、叉车、电动车、轻型客车、奥迪小轿车、小轿车、别克商务车、摆臂式垃圾车、帕萨特、电动巡逻车、轻型货车、移动电源车、小型普通客车、槽罐车、电动货运车等，均可正常使用。车辆均购置于2000年至2019年间。

电子设备，共计8,030.00台，主要为弹簧拉力试验机、电子天平、超声波清洗机、激光能量计、点胶机、过程校准仪、弹簧拉压试验机、三坐标机压缩空气渗膜式干燥过滤系统、工业内窥镜、对刀仪、紫外线灯（荧光灯）、数显高度仪、精密气浮转台、三坐标测量机、超声波测厚仪、表面洛氏硬度计、电子电位差计、笔试记录仪、酸度计、示波器、分光光度计、洛氏硬度计、数显维氏硬度计、布氏硬度机、洛氏硬度机、布氏硬度计、涂层测厚仪、维氏硬度计、电子布氏硬度计、偏摆仪、自动电位滴定仪、温场自动检测系统、数字巡回检测仪、离子计、霍尼韦尔无纸记录仪、多功能过程校验仪、可见分光光度计、多通道记录仪、校正表、过程校验仪、表盘式校正表、螺栓拧紧和监测系统、高精度吊称、测振系统、测振仪、数字示波器、频率计数器、加速度计、可编程直流电源、专用振动测试仪、测高仪、精密三坐标测量机、压缩空气渗膜式干燥过滤系统、简易三坐标测量机等，基准日使用正常，均购置于1951年至2019年间，设备使用正常。

4、在建工程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为在建土建和在建设备安装工程，在建土建共计18项，为基建维修、9501厂房、XXX车台、XXX三号试车台、职工倒班房、9301号厂房、501X光室场地改扩建工程、航空动力产业园一期(扩)、9302号厂房、3604-1#污水站应急设施改造工程、9401#厂房、3307号厂房园料库改造工程、411中心门厅、休息室、卫生间改造工程、3307-1号厂房改造工程、航空动力产业园二期、航空发动机临时仓库改造工程等工程款，账面价值为62,714,762.45元。

在建设设备共计3项，包括三项涉密国拨项目，账面价值166,561,697.34元。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已记录或未记录的无形资产类型、数量

1、企业申报的账面已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专利和软件。

(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共计28宗，为出让或授权使用工业、商服、文体娱乐等用地，总使用权面积为1,570,440.32平方米。不动产权证载权利人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1	湘(2019)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14460号	授权经营	工业	479,138.75
2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3075号	授权经营	工业	12,695.00
3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26号	授权经营	工业	5,602.49
4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2999号	授权经营	工业	114,524.12
5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3055号	授权经营	工业	7,425.42
6	湘(2019)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14461号	授权经营	工业	41,355.58
7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3058号	授权经营	工业	115,192.90
8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3028号	授权经营	工业	19,797.74
9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44号	授权经营	工业	2,141.93
10	湘(2018)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61716号	出让	工业	16,793.01
11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3024号	出让	工业	30,038.10
12	湘(2018)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61715号	出让	工业	21,363.17
13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17号	出让	工业	3,593.70
14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36号	出让	工业	12,700.05
15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20号	出让	工业	2,400.00
16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29号	出让	工业	88,841.81
17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24号	出让	铁路用地	6,999.40
18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306号	出让	工业	7,187.59
19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38297号	出让	城镇住宅	2,533.86
20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3043号	出让	公园与绿地	13,829.04
21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73079号	出让	其他商服	22,279.04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22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 0073092 号	出让	其他商服	1,803.15
23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 0038347 号	出让	住宿餐饮	1,721.12
24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 0038309 号	出让	文体娱乐	38,322.20
25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 0038323 号	出让	文体娱乐	15,556.21
26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 0073057 号	授权经营	工业	5,790.48
27	湘(2018)株洲市不动产权第 0055790 号	出让	工业	167,609.20
28	湘(2017)株洲市不动产权第 0073034 号	授权经营	工业	313,205.26
	合计			1,570,440.32

(2)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企业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和专利。

软件共计 179 项，主要为 MES 系统升级改造、涉密计算机单机防护系统、网络信息系统、邮件服务系统、车间管理信息系统、北京数码大方、三维产品设计软件、三维工装设计软件、企业标准化信息管理系统、二维设计软件、OA 系统、工控机软件系统、MPP 软件、车台管理系统、三维数控加工软件、办公软件系统、数控加工编程软件等，购买于 2004 年至 2019 年间。

专利共计 7 项，主要为 2009 年专利权费用、2010 年专利权费用、等离子镀合金涂层工艺、自动钨极氩弧焊接工艺装置等六种专利技术、2011 年专利权费用、2012 年专利权费用等，购置支出发生于 2001 年至 2013 年间。

2、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 940 项专利、2 个商标、12 项软件著作权。

(1)专利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940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400 项，包括一种发动机升降装配架、多工位滚轮式石英玻璃接管机、石英玻璃接管机、玻璃管压圆弧装置、过位传动装置、航空发动机燃油总管试验装置、用于试车台的力测功器循环水压力控制装置、扭矩压力传感器校验仪、水流测量装置、恒温水装置、低位自动蓄水装置、变比电桥校准装置、带滚珠轴承活塞压力计自重的测量方法、圆板气割装置、轧波机防护装置、一种用于飞机发动机的监控电缆、用于飞机发动机的信号匹配盒、用于发动机的控制电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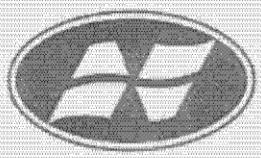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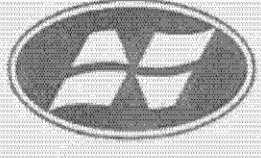
实用新型专利共计 525 项，包括玻璃管压圆弧装置、过位传动装置、航空发动机燃油总管试验装置、水流测量装置、低位自动蓄水装置、变比电桥校准装置、圆板气割装置、轧波机防护装置、一种用于飞机发动机的监控电缆、用于飞机发动机的信号匹配盒、用于发动机的控制电缆、扭矩信号匹配盒、用于沼气的全混合厌氧反应循环装置。

外观设计 15 项，包括石英玻璃接管机、转子机滑油泵后盖、转子机滑油泵前盖、

转子机右机匣、转子机左机匣、油门力矩传递装置、前传动进气涡壳、回流器叶片、自由涡轮、导向叶片、自由涡轮半齿环、除尘装置、喷射机、吊具、摇臂室盖（XXX 发动机）、标牌。

(2) 商标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有2个注册商标，信息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国际分类	商标名称	注册有效期限	权利人
1	1245978	37		2029 年 2 月 6 日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2	1247494	7		2029 年 2 月 13 日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3) 软件著作权

软件著作权共计12项，明细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1	企业标准体系管理系统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024547
2	符合保密规范的自动更新软件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026384
3	基于 Teamcenter8.3 的工装任务管理程序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146453
4	基于 Teamcenter8.3-NX7.5 的工装快速设计软件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146455
5	专利价值评估系统 V2.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044329
6	精益生产管控系统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376305
7	基于 Teamcenter 的工艺知识库平台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112287
8	国有企业重点工作督察督办管理系统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112295
9	知识驱动的典型零件工艺设计系统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112305
10	数控编程专家系统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112314
11	数字化车间制造资源智能集成管控系统 V1.0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112325
12	基于 Teamcenter 的跨系统工作流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	2019SR0112333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审签平台 V1.0			权利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包括无形资产和存货，具体如下：

1、无形资产

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940项专利、2个商标、12项软件著作权，详见前述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权利状况描述。

2、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表外存货为在用周转材料，共计76,651项，主要为各类数控车刀、量具、钻模、夹具、型胎、攻丝导板、轧波轮、校正扳手、工字夹、滚轮、轧滚、电极、电极盘、落料模、切断模、冲孔模、冲裁模、切边模等，企业进行了一次性摊销，账面价值为零，采购于2005年至2019年间，均可正常使用。

(五)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评估值

无。

五、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确定所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压制的情况下，对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中，某项资产应当进行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市场价值反映了市场整体而不是市场中的某些主体对资产价值的认识和判断。

六、评估基准日

本次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19 年 5 月 31 日。

一切计价标准均为基准日的有效的价格标准。

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根据经济行为的需要，考虑本次经济行为的实现、企业会计核算、会计资料的完整性、利率和汇率变化等因素确定的。

本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七、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部门文件《关于对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所属单位实施市场化债转股进行资产评估的复函》（资字（2019）20号）

2、中共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会会议纪要（第 24 期）；

3、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第 5 期）。

(二)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7年2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 5、《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 6、《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 7、《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
- 8、《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
- 9、《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 10、《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 11、《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 12、《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
- 13、《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 14、《关于印发<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 15、《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 16、《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
- 17、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 18、《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地价评估技术规范>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8]4号）；
- 19、《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21号）；

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14）；

2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GB/T18507-2014）；

2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2006年12月30日国务院第163次常务会议通过）；

2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24、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25、其他法律法规。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3、《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4、《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5、《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号）；

16、《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四）权属依据

1、不动产登记证书；

2、专利证书；

- 3、商标注册证；
- 4、著作权（版权）相关权属证明；
- 5、机动车行驶证；
- 6、有关产权转让合同；
- 7、其他权属证明文件。

(五)参考取价依据

- 1、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 号)；
- 2、《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 号）；
- 3、《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2013 年）；
- 5、评估基准日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及外汇汇率；
- 6、《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试行）》（城住字[1984]第 678 号）；
- 7、《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
- 8、《湖南省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14 版)；
- 9、《湖南省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14 版)；
- 10、《湖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14 版)
- 11、株洲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2019 年 1-2 月期刊；
- 12、《机电产品报价系统》（2019 年）；
- 13、企业提供的项项目概算、设计概算等资料；
- 14、企业提供的相关工程预决算资料；
- 15、企业与相关单位签订的工程承发包合同；
- 16、企业提供的在建工程付款进度统计资料及相关付款凭证；
- 17、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18、企业有关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 19、企业提供的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资料；
- 20、企业与相关单位签订的原材料购买合同；
- 21、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22、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依据

1、《资产评估》（〔美〕肯尼思 R.费里斯、芭芭拉 S.佩舍雷·佩蒂著，刘祥亚、贾哲译，机械工业出版社）；

2、《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4版）（〔美〕Copeland,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2007 年出版）；

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八、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主要有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结合资料收集情况以及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

经分析，被评估单位有完备的财务资料和资产管理资料可以利用，资产再取得成本的有关数据和信息来源较广，资产重置成本与资产的现行市价存在着内在联系和替代，且其账面的资产及负债能够被识别，符合资产基础法的适用条件。

由于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未来收益状况可以预计，可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因在公开的产权交易市场上无法收集到与被评估单位相类似的可比案例，故不适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选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并以资产基础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

1、流动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

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

(1)货币资金，为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评估人员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函证等方法对货币资金进行核实，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应收票据，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盘点等方法对应收票据进行核实，对于可收回的票据以可回收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对于不可回收的票据评估值为零。

(3)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以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其中对于可能收不回的款项，扣除以个别计提法和账龄分析法两种方法判断的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为评估值；对于有确凿根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4)预付账款，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函证等方法对预付账款进行核实，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其中对于能够收回相应货物的或权利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证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账款，其评估值为零。

(5)应收利息，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函证等方法对应收利息进行核实并判断其可回收金额，以可回收的金额确定为评估值。

(6)应收股利，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核对，并以收集的相关合同、决议、分配方案等重要资料为依据判断分析应收股利的可回收性，以可回收的金额确定为评估值。

(7)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在库周转材料及发出商品等。

①原材料（在库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盘点等方法对原材料（在库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进行核实，根据核实后的数量乘以现行市场购买价，再加上合理的运杂费、损耗、验收整理入库费及其他合理费用，得出各项资产的评估值。对其中失效、变质、残损、报废、无用的，根据技术鉴定结果和有关凭证，通过分析计算，扣除相应贬值额后，确定评估值。

②在用周转材料。评估人员通过盘点的方式对在用低值易耗品进行核实，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以在用低值易耗品的现行购置或制造价格加上合理的其他费用得出重置价值，再根据实际状况确定综合成新率，相乘后得出低值易耗品的评估值。

③产成品。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盘点等方法核实产成品的基准日的实际数量，一般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根据该产品市场销售情况决定是否加上适当的利润。对于十分畅销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和全部税金确定评估值；对于正常销售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对于勉强能销售出去的产品，根据其出厂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对于滞销、积压、降价销售产品，根据其可变现净值确定评估值。

④在产品。被评估单位在产品账面由材料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评估人员经与车间生产人员和相关的财务人员了解到在产品按实际成本记账，其成本组成内容为生产领用的原材料、制造费用、辅助材料和人工费用等，考虑到被评估单位产品均为定制产品，在产品应包含部分合理利润，但由于产品众多，生产进度不一，本次评估按如下方式确定在产品评估值。在产品评估结果按以下公式确定：

在产品评估结果=账面成本×（1+成本净利率×50%）

其中：成本净利率=扣非后净利润÷主营业务成本。

(8)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等方法对其他流动资产进行核实并判断其可回收金额，以可回收的金额确定为评估值。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借款合同进行核实。对于应交增值税负数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贷款，由于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净资产为负数，处于资不抵债的情况，本次对于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贷款金额扣减中国航发吉发公司净资产评估结果确定评估值。

2、长期应收款

评估人员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以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3、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内容为中国航发南方下属 4 家控股长期股权投资单位，1 家合资企业，3 家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对于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本次对长期股权投资单位通过整体价值的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并乘以股东所持有的股权比例计算得出控股股权的价值。被评估单位持有的非公开市场的股权投资，评估人员通过查阅账表、出资协议、合同或章程的方式核实其实际持有被投资企业股权比例(持有数量)，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通过查阅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核实被投资企业净资产状况。其中：对于已取得财务报表的单位，以被投资单位基准日合并财务报表归母净资产×持股比例的方法进行评估。

4、房屋建筑物类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的实际现状，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类资产均为企业自建取得，本次评估采用重置全价法对其价值进行评估。

(1)房屋建筑物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其中，建安综合造价通过下述方法确定：

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建筑物，根据其所在地执行的定额标准和有关取费文件，分别计算土建工程费用、安装工程费用及装修工程费，并计算出建安综合造价。

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构)筑物采用单方造价法确定其建安综合造价。

根据财政部及资产所在地建设费用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前期及其他费用收费标准。

根据基准日贷款利率和该类别建筑物的正常建设工期，确定资金成本，最后计算出重置全价。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综合成新率是根据打分法确定的现场勘察成新率和经济寿命年限法确定的理论成新率综合计算确定的，取两种方法结论的加权平均值作为该建筑物的综合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综合成新率=现场勘察成新率×60%+理论成新率×40%

(3)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5、设备类资产

依据评估目的，本次设备类资产评估主要采用重置全价法，即在持续使用的前提下，以重新配置该项资产的现行市值为基础确定重置全价，同时通过现场勘察和综合技术分析确定相应损耗后的成新率，据此计算评估价值。其计算公式为：

设备评估价值=设备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被评估单位属于军工单位，其生产的产品均为军品，故设备类资产重置全价均为含税价。

(1)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1)机器设备

国产设备重置全价=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调费+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进口设备重置全价= CIF 价+关税+增值税+外贸代理费+银行手续费+国内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资金成本

A、购置价

对于国产机器设备及可替代进口设备主要依据《2019 国机电产品报价系统》、向生产厂家询价或从有关报价资料上查找现行市场价格，对于没有查询到设备出厂价的参考最近购置的同类设备合同价格确定。

对于进口设备，购置价主要通过生产厂商在国内的办事处询价。

B、运杂费

主要参照《国内运杂费率表》确定，以购置价为基础，考虑生产厂家与设备所

在地的距离、设备重量及外形尺寸等因素，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购置价内包含运杂费的，则不需考虑此项。

设备运杂费=设备购置费×运杂费率

C、安装调试费

根据设备的特点、重量、安装难易程度，以购置价为基础，按不同安装费率计取。

对小型、无需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

D、其他及前期费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设计费、工程监理费、保险费等，参考财政部及资产所在地建设费用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前期及其他费用收费标准。

E、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为正常建设工期内工程占用资金的资金成本，根据项目合理的建设工期，按照评估基准日相应期限的贷款利率以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三项之和为基数确定，资金成本费率通常取评估基准日正在执行的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整个建设工期内资金按均匀投入计算。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其他及前期费)×年利率×建设工期/2

对不需安装的及安装周期短的设备不考虑资金成本。

2) 车辆

交通运输设备的重置全价由车辆购置价、购置税、其他费用（如验车费、牌照费、手续费等）三部分构成，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重置全价=购置价+车辆购置税+新车牌照工本费

其中：

购置价：参照车辆所在地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其他费用依据地方车辆管理部门的合理收费标准水平确定。

购置附加税：根据 2001 年国务院第 294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车辆购置附加税=购置价/(1+13%)×10%。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包括牌照费、验车费、手续费等，根据该类费用的内容及金额确定。

3) 电子设备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电子设备单位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以及运输费用较低，参照现行市场购置的价格确定。

对于报废的设备，按照可回收价值确认评估值。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通过对该设备(仪器)使用情况(工程环境、保养、外观、开机率、完好率)的现场考察,查阅必要的设备(仪器)运行、事故、检修、性能考核等记录及与运行人员交换意见后,经测算予以确定;对价值量低、不重要且处于正常使用状态的设备采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

1)大型、重点设备,结合现场勘察,采用理论成新率和现场勘察调整值综合确定。

A、年限法成新率

查阅有关资料,确定设备的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计算年限法成新率: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B、现场勘察调整值的确定

通过现场勘察及向有关技术人员、操作人员了解、查阅主要设备及系统的运行技术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大修次数、维修保养情况及工作环境等,做出现场勘察技术状况评判,确定现场勘察调整值。

C、综合成新率

综上所述,确定设备的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年限法成新率+现场勘察调整值

2)车辆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运输车辆成新率的确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评估人员对车辆性能、外观、大修及维护保养等现场情况的勘察,综合确定其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按年限法成新率与里程法成新率孰低原则确定: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里程法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综合上述,根据孰低原则来确定其理论成新率,然后通过现场勘察车辆各组成部分现状及查阅有关车管档案,对理论成新率进行修正确定综合成新率。

3)对电子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对电子设备,评估人员采用按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在确定成新率时,对于基本能够正常使用的设备(车辆),成新率一般不低于 15%。

(3)评估价值的确定

评估价值=设备重量成本 $\times$ 成新率

由于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更新换代较快,对于已退出主流市场的车辆和电子设

备，采用市场法估价，即通过分析二手交易市场与估价对象类似的车辆及电子设备的成交价格，根据估价对象与参照物之间的差异对成交价格进行调整，由此确定估价对象的价值。对于报废的设备，按照可回收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无实物的设备，本次评估为零。

6、在建工程

纳入本次评估的在建工程由土建工程和设备工程构成，为避免资产重复计价和遗漏资产价值，结合在建工程特点，针对各项在建工程类型和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对于已完工程

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具体以该工程在基准日的重置全价乘以其基准日成新率确定评估值。其中，对于主要设备或建筑主体已转固，但部分费用项目未转的在建工程，若其价值在固定资产评估值中已包含，则该类在建工程评估值为零。

(2)未完工项目

开工时间至评估基准日半年内的在建项目，根据其在建工程申报金额，经账实核对后，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的余值作为评估值。

开工时间至评估基准日半年以上、且属于正常建设的在建项目，若在此期间投资涉及的设备、材料和人工等价格变动幅度不大，则按照账面价值扣除不合理费用后加适当的资金成本确定其评估值；若设备和材料、人工等投资价格发生了较大变化，则按照正常情况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形成该在建工程已经完成的工程量所需发生的全部费用确定重置价值；当明显存在较为严重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时，还需扣除各项贬值额，否则贬值额为零。

7、土地使用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计 28 宗，土地用途为住宅/商服/工业，取得方式为授权经营和出让。

本次根据《城镇土地估价规程》，地价评估方法主要有收益还原法、市场比较法、成本逼近法、剩余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等。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采用成本逼近法、基准地价法和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1)成本逼近法

是以土地取得费、税费、土地开发所耗各项费用之和为主要依据，再加上一定的利润、利息和土地增值收益来确定土地价格的估价方法。

其计算公式为：土地价格=土地取得费+税费+土地开发费+投资利息+投资利润+土地增值收益

(2)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指在求取一宗待估土地的价格时，依据待估宗地所处地区的土地级别基准地价水平，参照待估宗地所处土地级别的各种修正因素说明，确定区域因素、个别因素、评估基准日、容积率与建筑密度、使用年期、开发程度等修正系数，修正得出待估宗地地价的一种方法。

$$P_{\text{工}} = \text{级别基准地价} \times (1 + \sum K_i) \times K_y \times K_t \times K_s \times K_a + K_f$$

以上各式中： $\sum K_i$ —宗地修正系数表中各因素修正值之和

K_y —年期修正系数

K_t —评估基准日修正系数

K_s —宗地面积修正系数

K_a —宗地形状修正系数

K_f —开发程度修正额

(3) 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替代原理，将待估土地与在较近日期内已发生交易的类似土地交易实例进行对照比较，并依据后者已知的价格，参照该土地的交易情况、评估基准日、区域以及个别因素等差别修正得出待估土地在评估基准日的地价。

市场比较法的基本计算公式为

$$P = P_B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P —待估宗地价格

P_B —比较实例价格

A —待估宗地交易情况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情况指数

B —待估宗地评估基准日地价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C —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D —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E —待估宗地使用年期修正指数/比较实例使用年期修正指数

8、专有技术、专利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专有技术/专利权共计 940 项，由发明权、实用新型等组成，商标 2 项，著作权 12 项。本次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中的净收益分成收益法，即首先预测使用委估专利技术在未来的经济年限内各年的净利润；然后再乘以适当的委估专利技术在净利润中的分成率；再用适当的资金机会成本(即折现率)对每年的分成收入进行折现，得出的现值之和即为委托评估技术的评估现值，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P = \sum_{i=1}^n \frac{R_i \times K}{(1+r)^i}$$

其中：P——专利技术评估值

K——净利润分成率

R_i——专利技术产生的净利润

i——收益期限

r——折现率

9、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且无升级版本的外购软件，按照同类软件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确认评估值。

对于目前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以现行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确定评估值。

对于已没有市场交易但仍可以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软件，参考企业原始购置成本并参照同类软件市场价格变化趋势确定贬值率，计算评估价值，公式如下：

评估价值=原始购置价格×（1-贬值率）

10、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有实物形态的费用，且与其他资产没有重复的费用，以其可获得的资产和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一般按照实物资产评估的对应方法估算；

对于尚存资产或权利难以准确计算的、性质特殊的待摊费用，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数确定评估值；

对没有尚存的资产和权利所对应的费用评估为零。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会计准则对应收款项、预计负债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而计提的应纳税所得税额。评估人员就差异产生的原因、形成过程进行调查和了解，核实该差异在确定未来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是否将导致产生可抵扣金额，核实核算的金额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税法相关规定，在此基础上按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预付的设备款。评估人员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评估明细表核对，并向被评估单位了解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构成；通过查阅账表等方法对预付账款进行核实，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13、负债类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具体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专项应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负债。

我们根据企业提供的各项目明细表，检验核实委估负债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经过审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其评估值。

(二)收益法

本次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现金流量折现法的描述具体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1、企业整体价值

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付息债务价值之和，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营业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2、营业性资产价值

营业性资产价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量（终值）现值

3、预测期期间净现金流量

预测期期间净现金流量=息后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扣税利息支出

4、终值的确定

对于收益期按永续确定的，终值采用Gordon增长模型，公式为

$$P_{n+1} = R_{n+1} \times (1 + g) / (i - g)$$

式中：

P_{n+1} ——预测期后现金流量终值；

R_{n+1} ——预测期末净现金流量；

g ——预测期后的增长率；

i ——折现率。

5、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公式：

$$WACC = K_e \times E/(D + E) + K_d \times D/(D + E) \times (1 - T)$$

式中：

$$K_e = R_f + \beta \times R_{pm} + R_c$$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D/E ——被评估企业的目标债务与股权比率；

R_f ——无风险报酬率；

β ——企业风险系数；

R_{pm} ——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6、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存在溢余资产。

7、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为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土地（闲置部分）、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设备款等）、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中的非经营性部分、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专项应付款、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等，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8、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确定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有8家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对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分别进行了评估，以各自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结果。

9、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有息负债为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九、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我公司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

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接受委托

我公司接受委托，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协议，并与委托人协商制定相应评估计划。

(二)前期准备

根据项目总体安排，拟定评估方案、确定该项目负责人和各专业负责人，组织实施项目培训。

(三)资产清查及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抵达现场，指导被评估单位自行清查资产、准备评估资料并填写资产清查明细表。听取委托人方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情况以及待评估资产历史状况和现状进行较为详细的介绍，查阅有关会计账表，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进行账账、账表、账实核对，避免重复和遗漏，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法律性文件与会计记录及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

现场工作期间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与企业管理层、财务部门、项目运营部门、市场销售部门、资产管理部门等进行访谈、了解有关企业管理、财务状况、销售情况、采购情况、生产组织情况和资产管理使用情况；分析企业的生产收入及各年费用的变化情况；收集资料；现场勘察，主要对房屋建筑物、设备、土地使用权等进行现场勘察；核查验证，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对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与资产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不符以及缺乏产权权属资料的情况，给予高度关注，进一步通过询问的方式，了解产权权属，并要求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出具了“说明”和“承诺函”。

(四)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收集市场信息，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开展评定估算工作，并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由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和分析，撰写并形成评估报告初稿。

(五)内部审核和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进行沟通与汇报

将报告初稿送公司进行三级审核，根据公司审核意见，修订评估报告，出具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

(六)提交报告

根据各方修改意见调整评估报告，出具评估报告终稿提交委托人。

十、评估假设

(一)特殊性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

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年终取得现金流；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至评估报告日被评估单位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至评估报告日被评估单位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保持目前的水平；

6、假设评估单位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能够持续获得。

(二)一般性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4、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6、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7、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是基于上述假设条件成立的，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评估机构及签名资产评估师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一、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结果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账面值为 1,142,170.57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为 541,779.42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600,391.15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 1,540,874.14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541,736.9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999,137.22 万元，增值 398,746.07 万元，增值率 66.41 %。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 年 5 月 31 日

被评估单位：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689,370.52	757,388.30	68,017.78	9.87
2	非流动资产	452,800.05	783,485.84	330,685.79	73.03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5,167.47	5,167.47	-	-
6	长期股权投资	193,148.81	396,810.98	203,662.17	105.44
7	投资性房地产	4,283.70	3,526.84	-756.86	-17.67
8	固定资产	151,636.23	189,364.42	37,728.19	24.88
9	在建工程	22,927.65	23,736.54	808.89	3.53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46,741.32	135,984.72	89,243.40	190.93
15	开发支出	-	-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85.37	85.37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8.08	1,738.08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71.42	27,071.42	-	-
20	资产总计	1,142,170.57	1,540,874.14	398,703.57	34.91
21	流动负债	524,749.67	524,749.67	-	-
22	非流动负债	17,029.75	16,987.25	-42.50	-0.25
23	负债合计	541,779.42	541,736.92	-42.50	-0.01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00,391.15	999,137.22	398,746.07	66.41

具体详见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结果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账面值为 1,142,170.57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为 541,779.42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600,391.15 万元，经采用收益法得到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948,521.22 万元，评估增值 348,130.07 万元，增值率 57.98%。

(三)评估结论的确定

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评估结果有差异，相差 50,616.00 万元。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两种方法评估思路不同，得到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是必然的。

本次评估分别采用上述两种评估方法评估，在确定采用何种评估方法的结论定价时，首先考虑到中国航发南方作为一家军工企业，其主营业务产品系军工产品，是用于满足国防安全需求的，其生产和销售的数量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国家国防发展战略目标的影响，基本不受市场因素的调节；其次中国航发南方的产品服务对象是军方，军方并不是纯粹意义上的市场经营主体，军方要求的定货数量、交货时间不属于市场调节的范围；此外，中国航发南方根据面临的市场环境，正在逐步调整产品结构，其调整效果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且未来年度盈利能力受结构调整影响较大，由此得到的收益法评估结果可能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经综合分析后，我们认为在2019年5月31日评估基准日时的市场环境下，资产基础法结果更为合理、准确。

经上述评定估算程序，得出如下结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9年5月31日总资产账面值为 1,142,170.57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为 541,779.42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600,391.15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 1,540,874.14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541,736.9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999,137.22 万元，增值 398,746.07 万元，增值率 66.41 %。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评估报告的使用者注意如下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重点特别事项：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投资性房地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共计8项，总建筑面积17,127.98平方米。其中7项房产已取得不动产权证，证载权利人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1项房产无证，为设备机房，建筑面积198.00平方米。

2、房屋建筑物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计210项，总建筑面积为335,760.96平方米，其中有4项房产新转固，正在办理产权证；1项为有证房产的地下室，不予办证；1项房产无证。其余房产均已办理不动产权证，证载权利人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及房屋建筑物合并统计如下表：

单位：平方米

序号	权属情况	项数	项数占比	面积	面积占比
----	------	----	------	----	------

1	权证无瑕疵	211.00	96.79%	314,977.94	89.26%
2	新转固房产，手续齐全； 正在办证过程中	4.00	1.83%	30,511.38	8.65%
3	无证房产	2.00	0.92%	969.74	0.27%
4	有证房产的地下室，不予办证	1.00	0.46%	6,429.88	1.82%
	合计	218.00	100.00%	352,888.94	100.00%

被评估单位已对上述瑕疵事项出具专项说明，证明上述无证房产权属归中国航发南方所有。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纠纷责任。

3、车辆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上路行驶的车辆中有1辆车未能提供车辆行驶证，1辆车证载权属人不相符，尚未更名。被评估单位已对上述瑕疵事项出具专项说明，证明上述车辆权属归中国航发南方所有。并承担因此车辆权属引起的一切纠纷责任。

本次评估是在假设上述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的前提下进行的，成本法评估中未考虑将来办理权属证明等需要支付的费用，收益法评估中已适当考虑。

4、无形资产——专利及专有技术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专利及专有技术共计940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共计400项，实用新型专利共计525项，外观设计专利15项，部分专利证载权利人为中国南方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尚未全部完成权利人名称变更，中国航发南方已出具承诺上述专利为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承担。

5、表外在用周转材料

中国航发南方公司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在用周转材料共计76651项，主要为各类数控车刀、量具、钻模、夹具、型胎、攻丝导板、轧波轮、校正扳手、工字夹、滚轮、轧滚、电极、电极盘、落料模、切断模、冲孔模、冲裁模、切边模等。在用周转材料均为外购取得，企业领用时进行了一次性摊销，账面价值为零，评估人员对企业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进行实地盘点，并核查验证了有关凭证及账簿。本次按照重置全价法对在用周转材料进行评估。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承诺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承担。

(二) 共性事项

1、由于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及4家子公司（除进出口公司外）大部分为生产免税军品企业，对于涉及军品的设备、建筑物类资产评估价值均为含增值税价值，不涉及军品的设备、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值为不含增值税价值。

2、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及4家子公司（除进出口公司外）均为涉密单位，对于涉密的资料，按保密相关管理规定，不能提供涉及国家秘密的相关资产的照片、

技术参数、产品售价、合同等资料，亦不允许对房产、设备等进行拍照，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后可允许现场查看，评估人员对主要实物资产进行了现场了解、查勘等核实工作，对部分资料进行了查阅，但不允许复印或者留底，企业已出具相关情况说明。部分存货产成品的售价保密，本次评估参照企业历史年度的平均毛利率进行评估；部分专利涉密，与其他专利一起打包采用收益现值法进行评估；专项应付款具体内容涉密，经核实后按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三)关于纳入评估范围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特别事项说明

1、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1)2019年5月20日，中航精密铸造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株洲中航精密铸造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已于2019年6月14日办理完毕。

(2)企业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共计2297项，主要为工装设备，包括电子束焊试件蜡模压型、动力涡轮导向器实心叶片蜡模压型、燃气涡轮二级导向器内环蜡模压型、自由涡轮叶片通道测具、低压涡轮叶片型面测具、高压涡轮导向叶片蜡模压型、单元叶片蜡模压型、型芯模具等，被评估单位采用了一次摊销法对此类周转材料进行了摊销，账面价值为零，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承诺申报的在用周转材料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承担。

(3)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共计50项，包括实用新型专利、发明专利。全部为自行研发取得，成本已费用化，账面价值为0。注册人/专利权利人为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2、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1)房屋建筑物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计15项，总建筑面积为15,078.38平方米，其中14项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1项正在办理。证载权利人为吉林中航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证载权利人尚未变更）。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上述房产为其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承担。

(2)车辆

运输设备共计14辆，主要包括本田雅阁轿车、别克旅行车、迈腾轿车、奥迪轿车、大通普通客车、金杯商务车、载货汽车、自卸货车、水灌消防车、泡沫消防车、挖掘机、装载机、叉车等。截止评估基准日，申报车辆均能正常使用。上路行驶的车辆共计5辆，均已取得车辆行驶证，证载权利人均均为吉林中航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证载权利人尚未变更）。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上述车辆为其所有，

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承担。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共 1 宗，土地证号为柳县国用[2013]第 052400188 号，证载权利人为吉林中航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证载权利人尚未变更），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已出具说明证明上述权属归中国航发吉发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如产生权属或经济纠纷均由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承担。

3、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通发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税率 15%的税收优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通发公司符合上述文件的规定，可享受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但通发公司考虑自身实际情况未做相关申报。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企业在未来收益预测中适当考虑了研究开发费的加计扣除，其中 2018 年至 2020 年按照 75%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2021 年及后续年度按照 50%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

(四)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1、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1)工伤纠纷。原告：周国安；被告一：天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二：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中国航发南方公司通过公开招标将 3321 号新建厂房施工发包给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将空调水系统施工工程分包给天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天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雇佣原告周国安从事空调蒸汽安全阀室外排气管道防腐除锈工作，周国安施工时从脚手架摔下受伤，引发纠纷。

2019 年 3 月 15 日，中国航发南方公司收到法院应诉通知书。

天地人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追加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第三人，法院口头通知定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开庭审理此案。

法院因故延期开庭，2019 年 5 月 27 日已开庭审理此案，现未判决。

上述事项因暂未判决，企业账面也未记录或有负债，其可能需要支付的款项无法确定，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2)合同纠纷。原告：株洲腾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被告：泰伦特生物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第三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6日，被告泰伦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原告株洲腾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第三人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销售泰伦牌产品，授权期限于2019年3月25日到期。原告认为被告利用原告前期成果意向直接销售产品给第三人酿成纠纷。

2019年4月26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6月4日，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收到落款日期为2019年4月26日的法院判决书。法院判决驳回原告株洲腾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现处于上诉期。

上述事项因未结案，企业账面也未记录或有负债，其可能需要支付的款项无法确定，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2、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劳动纠纷。原告：刘清；被告：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6月30日，原告刘清与被告中国航发吉发公司签订病退协议，刘清内部退养，享受病退待遇，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每月给刘清发放生活费。刘清以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所给的生活费低于柳河县最低生活保障为由，向柳河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确认病退协议无效，按吉林省最低工资标准增加工资。

2019年1月15日，该仲裁委员会裁决驳回刘清的仲裁请求。刘清向法院提起诉讼。

2019年2月14日，中国航发吉发公司收到法院应诉通知书。

2019年3月6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后，于4月18日再次组织开庭审理，现未判决。

上述事项因暂未判决，企业账面也未记录或有负债，其可能需要支付的款项无法确定，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3、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1)合同纠纷。原告：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被告：北京宗圣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人1：北京宗圣兴业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第三人2：北京华鑫华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第三人3：江苏省沛县人民防空办公室。

2013年12月5日，南方进出口与宗圣公司签订《人防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约定就宗圣公司子公司开发“沛县人防工程项目”等进行合作，南方进出口以融资性贸易形式提供5000万元，利息按照月息2%计算。此后，宗圣公司及其子公司偿还本金2250万元，利息700万元，尚欠本金2,750.00万元。

2014年9月5日，南方进出口与宗圣公司子公司宗圣商业《<沛县汉城中路人防工程项目>商铺经营权转让合同》，按照6000元/平米的价格，将4588平米，价值2,750.00万元的商铺经营权转让给南方进出口，宗圣公司欠款2,750.00万元转为南方进出口的

购买商铺款项。2016 年 12 月，沛县人防办通过诉讼解除与宗圣商业签订的人防工程开发建设合同后，拒不向南方进出口交付商铺酿成纠纷。

2018 年 11 月 26 日，南方进出口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北京宗圣兴业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华鑫华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省沛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列为第三人。2019 年 2 月 20 日，南方进出口收到法院受理该案的通知书。

2019 年 4 月 26 日，南方进出口收到法院传票，定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开庭审理此案。2019 年 5 月 7 日，南方进出口前往法院参加开庭，法院告知因法院原因延期开庭审理此案，具体开庭日期暂未确定。

上述事项对应的款项 2,750.00 万元在南方进出口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核算，企业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账面净值为 0 元。本次评估亦对其全额估计坏账损失，按零确认评估值。

(2)合同纠纷。原告：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被告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原告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系被告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称“南方进出口”）出口摩托车化油器的供应商，截止 2014 年 12 月，原告财务账显示被告欠其货款 49,965.00 元。被告认为所有货款均已付清，是原告自身发票开具错误导致其财务账显示未付，形成纠纷。

2018 年 9 月 9 日，南方进出口向麻章区人民法院邮寄《管辖权异议申请书》，提出管辖权异议。9 月 29 日，麻章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南方进出口的管辖权异议，10 月 8 日，南方进出口收到该裁定书。10 月 17 日，南方进出口就法院对管辖权异议的裁定向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8 年 11 月 30 日，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移送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人民法院处理。

2019 年 6 月 13 日，本案调解结案。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自愿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前支付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货款 13,358.00 元；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评估基准日，南方进出口公司账面未记录与湛江德利车辆部件有限公司的往来款，本次评估亦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五)其他事项

1、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少部分固定资产为 2001 年 11 月设立时投入，其账面原值为评估净值。

2、中国航发南方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税率 15%的税收优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中国航发南方公司符合上述文件的规定，可享受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但中国航发南方公司考虑自身实际情况未做相关申报。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企业在未来收益预测中适当考虑了研究开发费的加计扣除，其中 2018 年至 2020 年按照 75% 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2021 年及后续年度按照 50% 的比例考虑一定折扣进行加计扣除。

3、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评估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评估专业人员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审计报告，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4、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5、本次评估范围内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6、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于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特别事项，在企业委托时、出具期后事项和或有事项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 本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七) 本评估报告在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签名盖章后，依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生法律效力；

(八) 本评估报告包含若干附件文件及资产评估说明和评估明细表，所有附件文件及资产评估说明和评估明细表亦构成本报告之重要组成部分，与本报告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 因评估程序受限造成的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

(十) 本评估报告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一) 本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是评估基准日所评估资产价值的公允反映。评估机构对评估报告日以后所评估资产价值发生重大变化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四、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本页无正文，为签名盖章页)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陈思

资产评估师：

王丽华



资产评估师：

王光辉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1、经济行为文件
- 2、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审定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评估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4、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详见第 7-10 册）
- 5、评估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6、签名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7、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明文件
- 8、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资格许可证
- 9、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副本
- 10、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
- 11、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12、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 开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部门文件

资字〔2019〕20号

关于对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部分 所属单位实施市场化债转股进行 资产评估的复函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对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市场化债转股项目相关资产评估立项的报告》（航发动力规〔2019〕102号）收悉。经研究，因你单位拟引进投资者对所属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和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三家单位实施市场化债转股，分别对中国航发沈阳黎明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航发贵州黎阳航空动力有限公司和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资

产评估无异议。

请你单位按照相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要求和航空发动机集团有关规定做好资产评估工作，自评估基准日起6个月内上报备案材料，履行资产评估评审和备案程序。



中国航发办公厅

2019年6月19日印发

联系人：张涛

电话：68201294

共印1份

中共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 党委会会议纪要

(第 24 期)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办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发动力）在 101 科研技术中心大楼 1430 会议室召开了 2018 年第 24 次党委会，公司党委委员参加了会议，相关部门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党委书记杨先锋同志主持。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市场化债转股项目方案及选聘中介机构相关事宜的议题

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李俊良汇报了该议题。

经过会议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1. 同意成立中介机构选聘工作小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组长，小组成员为航发动力董事会办公室、财务一部、审计与法

务部、资产管理与建设部。特邀中国航发资产管理部参加；

2.原则上同意采取比照竞争性谈判的部分程序（取消公告/公示程序）方式选聘项目所需中介机构，具体操作流程需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办理；

3.同意对于中介机构的选聘方案，具体内容根据会议讨论情况进一步完善，并由董事会办公室行文上报中国航发。

出席：杨先锋、蒲秋洪、刘军、刘威、叔伟、
申立创、唐喜军、黄江、苗云鹏、卢小忠、
齐亚周

请假：颜建兴、徐广京、张波

列席：任立新、李俊良、张舒、陈丽娟、黄彧、
蔡可杰、李猷唐

联系人：李猷唐

电话：029-86152172

共印 1 份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

(第5期)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经理部

2019年3月25日

关于审议市场化债转股项目中介机构选聘相关工作进一步 商务谈判的议题

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李俊良汇报了该议题，议题的主要内容
为：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及相关部委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做好降杠杆、减负债等工作的决策部署，促进公司降本增效，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带息负债规模，增强竞争力和发展后劲，公司计划对所属主要子公司实施市场化债转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实施债转股项目需要聘请的中介机构有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及法律顾

问。

为保证市场化债转股项目顺利实施，综合评选打分结果及受处罚情况，拟选定以下中介机构：

1. 财务顾问拟选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审计机构拟选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评估机构拟选用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 法律顾问拟选用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

经研究，同意选用以上四家中介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办公室开展下一步商务谈判工作。

出席：杨先锋、颜建兴、蒲秋洪、刘 军、刘 威、
晏水波、叔 伟、申立创、唐喜军、任立新、
黄 江、沈 鹏

列席：穆雅石、王洪雷、张 彤、张向斌、吴东莹、
陈 健、李俊良

联系人：袁玮

电话：029-86152114

共印 1 份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 注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4,412.88	6,967,780.24	44,562,258.19	56,346,651.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994,797.95	16,717,797.95	6,314,691.05	4,805,247.70
预付款项		14,697,347.08	18,898,812.68	27,170,325.96	28,881,654.02
其他应收款		8,344,020.47	5,127,273.93	6,134,876.15	476,057.50
存货		35,016,362.78	34,443,035.70	54,297,225.86	47,342,192.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953.39	48,859.01	3,753.04	
流动资产合计		71,063,894.55	82,203,559.51	138,483,130.25	137,851,803.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572,553.06	37,935,127.97	41,134,329.04	21,974,375.85
在建工程					26,824,35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03,487.89	6,138,035.94	6,276,228.14	6,414,420.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83,532.27	3,000,594.12	3,521,54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459,573.22	47,073,758.03	50,932,099.74	55,213,152.85
资产总计		116,523,467.77	129,277,317.54	189,415,229.99	193,064,956.78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侃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易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东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872,717.58	20,166,561.90	26,377,225.39	20,871,163.83
预收款项				5,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749,946.40	5,277,749.23	5,282,159.92	3,182,585.19
应交税费		217,979.79	66,139.94	42,055.37	12,073,938.11
其他应付款		7,958,654.15	7,364,912.85	3,493,402.92	1,424,030.7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799,291.92	47,875,363.92	50,199,843.60	52,551,71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800,000.00	1,800,000.00		25,538,72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006,987.72	29,619,487.72	29,678,014.10	26,903,149.1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06,987.72	63,419,487.72	61,678,014.10	84,441,869.10
负债合计		165,606,279.64	111,294,851.64	111,877,857.70	136,993,586.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4,597,253.56	94,597,253.56	94,597,253.56	94,597,253.56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5,48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970,000.00	-16,970,000.00	-13,550,000.00	-8,580,000.00
专项储备		3,728,308.99	3,642,124.44	2,756,289.60	1,843,776.61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0,408,374.42	-63,256,912.10	-6,236,170.87	-6,309,660.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82,811.87	17,982,465.90	77,537,372.29	56,071,36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523,467.77	129,277,317.54	189,415,229.99	193,064,956.78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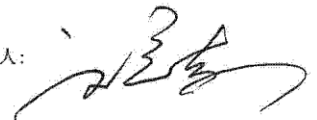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07,646.84	34,855,283.25	91,050,969.79	125,034,231.48
减：营业成本		2,079,171.64	46,045,777.87	37,871,618.64	82,894,097.44
税金及附加		70,435.27	134,611.74	49,785.00	36,489.4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6,178,953.85	43,102,172.99	49,882,810.44	24,018,824.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30,548.40	3,146,716.38	3,009,687.57	3,018,584.49
其中：利息费用		1,131,230.17	2,086,029.02	1,802,466.95	2,380,998.09
利息收入		3,079.77	157,811.73	107,279.17	733,390.44
资产减值损失			521,303.51	-2,931.66	885,957.38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421.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67,151,462.32	-57,888,877.32	239,999.80	14,180,278.24
加：营业外收入			876,636.09	5,971.00	26,871.90
减：营业外支出			8,500.00	172,481.34	10,595.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151,462.32	-57,020,741.23	73,489.46	14,196,554.44
减：所得税费用					3,692,121.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51,462.32	-57,020,741.23	73,489.46	10,504,433.03
（一）持续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51,462.32	-57,020,741.23	73,489.46	10,504,433.03
（二）终止经营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0,000.00	-4,970,000.00	-94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20,000.00	-4,970,000.00	-94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420,000.00	-4,970,000.00	-94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151,462.32	-60,440,741.23	-4,896,510.54	9,564,433.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佩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易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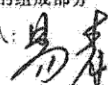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80,302.00	23,533,741.03	90,927,682.39	105,858,094.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2,261.85	6,416,732.81	32,607,30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302.00	34,196,002.88	97,344,415.20	138,465,39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55,855.02	5,438,928.39	24,305,335.54	64,789,210.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60,886.10	51,212,747.08	47,926,336.57	55,018,67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353.86	145,431.34	12,291,997.13	2,571,156.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744.21	12,395,360.00	14,869,557.81	28,392,26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79,839.19	69,192,466.81	99,393,227.05	150,771,3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99,537.19	-34,996,463.93	-2,048,811.85	-12,305,910.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93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3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985.00	7,933,114.78	14,152,09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985.00	7,933,114.78	14,152,09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985.00	-7,933,114.78	-14,113,15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5,000,000.00	47,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15,000,000.00	47,00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47,000,000.00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3,830.17	2,086,029.02	1,802,466.95	2,380,998.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830.17	17,086,029.02	48,802,466.95	28,380,99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56,169.83	-2,086,029.02	-1,802,466.95	-13,380,99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3,367.36	-37,594,477.95	-11,784,393.58	-39,800,067.0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7,780.24	44,562,258.19	56,346,651.77	96,146,718.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4,412.88	6,967,780.24	44,562,258.19	56,346,651.77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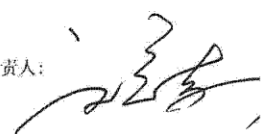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31,305.01	56,431,433.06	42,272,615.47	74,437,828.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925,627.19	62,962,811.10	99,277,806.32	87,981,462.40
预付款项	84,155,352.41	35,906,347.53	53,450,339.64	76,803,002.23
其他应收款	144,309.75	3,102,553.15	3,336,297.75	4,667,523.53
存货	1,792,237.02	3,707,688.24	1,799,021.77	4,342,325.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604.33	53,231.04	
流动资产合计	162,048,831.38	162,656,437.41	200,189,311.99	248,232,142.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00,576.20	11,004,777.79	12,420,645.53	13,629,329.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43,024.17	16,891,698.24	3,179,264.95	2,021,604.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43,600.37	27,896,476.03	15,599,910.48	15,650,934.19
资产总计	189,392,431.75	190,552,913.44	215,789,222.47	263,883,076.48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加珍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易永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爱华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644,901.09	39,870,511.83	45,497,991.89	39,550,634.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2,081,399.87	69,390,747.39	68,696,009.24	83,549,371.12
预收款项		96,623,082.24	63,172,217.04	42,860,523.63	84,609,865.2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16,848.02	587,657.53	580,072.41	494,062.59
应交税费		1,835,576.84	1,147,181.57	1,895,654.42	564,667.61
其他应付款		3,045,638.50	2,947,592.53	2,874,591.40	2,623,909.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2,747,446.56	177,115,907.89	162,404,842.99	211,392,510.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172,747,446.56	177,115,907.89	162,404,842.99	211,392,510.9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5,387,085.79	15,387,085.79	15,387,085.79	15,387,085.7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57,532.71	7,657,532.71	7,657,532.71	7,568,151.32
未分配利润		-26,399,633.31	-29,607,612.95	10,339,760.98	9,535,328.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44,985.19	13,437,005.55	53,384,379.48	52,490,565.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392,431.75	190,552,913.44	215,789,222.47	263,883,076.48

公司法定代表人: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 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68,282,855.18	116,964,586.06	150,674,956.43	403,801,399.32
减: 营业成本		59,651,058.47	101,429,903.26	130,244,550.33	378,134,796.31
税金及附加		491,775.90	1,024,749.43	1,534,929.48	1,249,020.78
销售费用		1,613,923.52	5,433,084.32	5,849,310.39	8,709,176.49
管理费用		2,756,746.75	7,385,590.63	7,709,214.83	14,008,416.5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0,546.35	-431,398.34	-578,507.10	-279,256.85
其中: 利息费用		493,252.76	991,042.10	1,027,210.83	1,387,070.10
利息收入		64,352.73	80,971.98	194,395.66	1,902,260.12
资产减值损失			55,688,043.48	4,630,641.54	1,462,689.32
信用减值损失		205,303.74			
加: 其他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220.88	7,053.51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19,205.4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9,008.10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损失以“-”号填列)		3,835,824.03	-53,558,333.21	1,284,826.96	1,235,762.17
加: 营业外收入		449,407.61	1,000,001.24	4,234.49	190,545.97
减: 营业外支出			8,602.42	14,571.37	62,851.86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5,231.64	-52,566,934.39	1,274,490.08	1,363,456.28
减: 所得税费用		1,077,252.00	-13,119,560.46	380,676.18	229,483.74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7,979.64	-39,447,373.93	893,813.90	1,133,972.5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7,979.64	-39,447,373.93	893,813.90	1,133,972.5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7,979.64	-39,447,373.93	893,813.90	1,133,972.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889,197.88	537,874,211.09	561,985,469.39	712,399,386.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00,979.38	11,376,430.55	9,889,663.10	9,894,796.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5,053.31	8,369,387.97	5,340,489.27	48,572,47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435,230.57	557,620,029.61	577,215,621.76	770,866,65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942,696.39	517,269,378.96	581,607,335.54	730,418,122.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1,098.10	6,684,404.87	6,447,956.45	10,676,90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8,483.96	2,904,238.11	2,789,524.95	6,406,168.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1,347.31	10,763,554.03	23,746,955.16	47,694,20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913,625.76	537,621,575.97	614,591,772.10	795,195,39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1,604.81	19,998,453.64	-37,376,150.34	-24,328,74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89,77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0.00	2,630.00	13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86,429.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00	2,630.00	8,497,342.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75.86	127,332.55	334,191.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75.86	127,332.55	334,191.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5.86	-126,362.55	-331,561.35	8,497,342.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214,122.47	76,098,839.30	100,771,272.10	105,938,320.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166.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14,122.47	76,098,839.30	103,362,438.44	105,938,320.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439,733.21	81,726,319.36	94,823,914.86	112,583,726.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252.76	1,433,595.44	1,027,210.83	1,384,299.6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166.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32,985.97	83,159,914.80	95,851,125.69	116,559,19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8,863.50	-7,061,075.50	7,511,312.75	-10,620,872.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2,106.50	1,347,802.00	622,351.77	-3,816,065.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99,871.95	14,158,817.59	-29,574,047.17	-30,268,335.8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31,433.06	42,272,615.47	71,846,662.64	102,114,998.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31,305.01	56,431,433.06	42,272,615.47	71,846,662.64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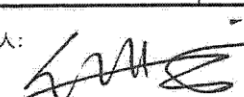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9年6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43,491.02	35,503,423.02	59,454,858.61	65,530,59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8,913,495.14	361,381,465.40	301,205,246.94	243,213,687.65
预付款项		16,205,149.20	8,202,365.42	10,646,847.70	17,687,620.75
其他应收款		703,452.44	413,977.78	271,960.00	241,338.17
存货		69,556,930.71	68,880,827.78	67,232,747.04	64,496,590.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73,281.65	5,843,126.71	5,213,540.78	5,825,580.05
流动资产合计		538,395,800.16	480,225,186.11	444,025,201.07	396,995,411.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7,067,211.50	297,115,907.27	321,070,112.46	346,608,418.76
在建工程		48,171,127.14	39,904,117.65	5,365,478.31	1,705,814.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710,906.00	51,998,581.11	53,814,228.44	55,206,415.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449.49	146,449.49	334,462.97	334,22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74,534.43	3,374,534.51	3,023,000.00	9,06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9,470,228.56	392,539,590.03	383,607,282.18	412,919,871.36
资产总计		927,866,028.72	872,764,776.14	827,632,483.25	809,915,28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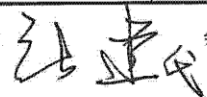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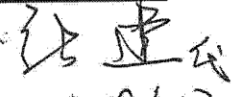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9.6.17

1


2019.6.17


2019.6.17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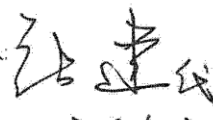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1,355,201.04	62,381,977.94	53,869,201.43	67,673,296.08
预收款项		14,986.00	774,716.45	11,711,081.63	16,295,103.7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755,121.86	2,530,904.02	1,933,769.69	1,586,246.50
应交税费		3,490,672.45	3,863,805.14	1,299,521.15	929,371.38
其他应付款		713,586.42	815,485.30	904,575.77	936,247.7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329,567.77	70,366,888.85	69,718,149.67	87,420,265.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89,647.40	89,647.40	89,647.40	94,789.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66,666.66	5,233,333.33	4,133,333.33	4,53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000,000.00	34,000,000.00	37,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56,314.06	39,322,980.73	41,222,980.73	42,628,123.28
负债合计		185,485,881.83	109,689,869.58	110,941,130.40	130,048,388.7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46,806.62	146,806.62	146,806.62	146,806.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76,859.40	975,098.70	1,238,441.55	765,372.04
盈余公积		18,195,300.14	18,195,300.14	13,530,610.48	9,895,471.52
未分配利润		122,761,180.73	143,757,701.10	101,775,494.20	69,059,243.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380,146.89	763,074,906.56	716,691,352.85	679,866,89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7,866,028.72	872,764,776.14	827,632,483.25	809,915,28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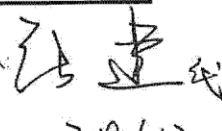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9.6.17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2019.6.17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9.6.17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2,879,896.50	544,088,785.32	481,001,849.40	461,452,288.08
减: 营业成本		204,220,373.49	424,548,286.31	374,495,878.54	359,065,861.17
税金及附加		1,571,261.62	988,300.06	1,497,810.43	1,023,552.26
销售费用		1,130,922.81	2,802,600.88	2,577,115.29	2,805,046.44
管理费用		16,942,456.81	46,299,246.95	42,692,808.45	40,856,974.27
研发费用		6,497,788.34	18,997,948.94	19,903,981.65	21,501,762.31
财务费用		-46,962.36	-74,595.17	172,461.74	237,694.83
其中: 利息费用				312,360.00	412,680.00
利息收入		56,143.43	101,590.95	190,374.20	198,281.65
资产减值损失			-6,600.00	1,600.00	1,113,538.18
信用减值损失					
加: 其他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66,666.67	2,233,804.65	400,000.0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02,422.32			
二、营业利润 (损失以“-”号填列)		32,528,300.14	52,987,402.00	40,060,193.30	34,847,858.62
加: 营业外收入		133,146.50	377,896.48	1,374,639.64	1,854,136.61
减: 营业外支出		600.00	76,250.95	202,944.44	15,672.33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60,846.64	53,289,047.53	41,231,888.50	36,686,322.90
减: 所得税费用		3,657,367.01	6,642,150.97	4,880,498.87	3,883,229.5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03,479.63	46,646,896.56	36,351,389.63	32,803,093.3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03,479.63	46,646,896.56	36,351,389.63	32,803,093.3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003,479.63	46,646,896.56	36,351,389.63	32,803,093.3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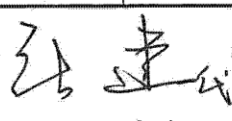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 注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857,210.74	270,732,071.87	264,869,215.15	275,173,615.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9,106.81	3,152,786.89	5,344,616.49	2,857,950.6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07,177.36	4,331,642.09	3,148,284.48	4,200,13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733,494.91	278,216,500.85	273,362,116.12	282,231,69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40,122.98	114,248,223.55	129,331,892.68	108,223,917.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026,366.84	127,688,842.75	121,434,086.79	108,537,78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4,751.97	4,999,186.50	7,292,371.65	6,899,199.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760.30	2,202,433.32	7,792,612.10	7,004,10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162,002.09	249,138,686.12	265,850,963.22	230,665,00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1,492.82	29,077,814.73	7,511,152.90	51,566,691.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0.00	81,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	81,400.00	7,12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40,274.82	49,713,660.32	19,402,528.56	15,374,78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0,274.82	49,713,660.32	19,402,528.56	15,374,78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9,624.82	-49,632,260.32	-12,274,528.56	-15,374,78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91,800.00	396,990.00	312,360.00	20,412,68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91,800.00	3,396,990.00	1,312,360.00	20,412,6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1,800.00	-3,396,990.00	-1,312,360.00	17,587,32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59,932.00	-23,951,435.59	-6,075,735.66	53,779,227.5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03,423.02	59,454,858.61	65,530,594.27	11,751,366.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43,491.02	35,503,423.02	59,454,858.61	65,530,59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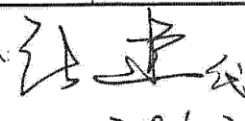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9.6.17


2019.6.17


2019.6.17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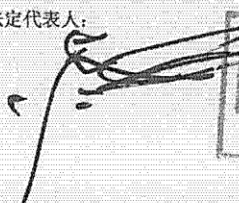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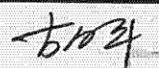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43,956.25	26,574,532.29	54,749,616.21	50,628,930.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1,718,905.05	65,995,637.08	54,363,932.32	46,097,101.04
预付款项		1,340,936.02	1,818,433.39	1,258,125.00	506,458.30
其他应收款		143,018.92	10,600.00		
存货		147,441,285.13	99,260,128.64	73,568,233.30	60,109,131.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3,099.07	513,099.07	1,199,176.33	840,574.39
流动资产合计		253,701,200.44	194,172,430.47	185,139,083.16	158,182,195.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874,359.05	105,427,976.61	114,953,976.96	122,956,502.89
在建工程		54,6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46,718.97	5,618,014.01	5,916,209.56	6,255,909.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3,600.00	335,100.00	621,444.00	940,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529,278.02	111,381,090.62	121,491,630.52	130,153,212.38
资产总计		362,230,478.46	305,553,521.09	306,630,713.68	288,335,407.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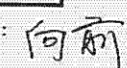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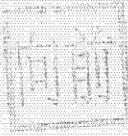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7,071,777.28	78,211,588.21	67,452,298.05	52,271,918.85
预收款项		1,011,766.1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894,164.12	1,238,408.74	1,234,265.12	844,135.76
应交税费		361,276.04	3,058,933.50	877,289.56	222,911.54
其他应付款		15,215,634.03	138,150.95	128,292.93	565,810.5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554,617.62	82,647,081.40	99,692,145.66	83,904,776.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482,370.23	-1,019,742.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2,482,370.23	-1,019,742.94
负债合计		146,554,617.62	82,647,081.40	97,209,775.43	82,885,033.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1,877,100.00	241,877,100.00	241,877,100.00	241,877,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4,429,969.89	-44,429,969.89	-44,429,969.89	-44,429,969.8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773,949.50	8,470,657.97	6,521,338.81	5,568,832.93
盈余公积		2,104,934.49	2,104,934.49	951,316.26	649,510.39
未分配利润		6,349,846.74	14,883,717.12	4,501,153.07	1,784,900.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675,860.84	222,906,439.69	209,420,938.25	205,450,37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2,230,478.46	305,553,521.09	306,630,713.68	288,335,407.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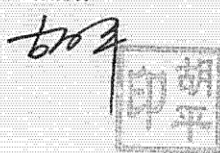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瑜


胡平


何前



利润表

编制单位: 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81,317,629.55	457,107,734.40	308,129,703.08	291,833,214.74
减: 营业成本		141,009,434.62	362,174,717.47	240,988,034.15	234,753,013.60
税金及附加		397,445.91	186,401.79	152,067.01	80,884.5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280,354.76	13,584,532.80	14,515,232.02	20,515,382.13
研发费用		27,504,685.43	65,902,599.86	50,430,887.58	35,765,296.86
财务费用		-75,067.29	-11,508.52	8,125.17	-86,383.91
其中: 利息费用			361,916.66	650,375.00	292,041.67
利息收入		82,469.61	389,854.59	660,579.32	401,118.24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加: 其他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1,312.92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9,070.62		-8,017.00	-1,370.00
二、营业利润 (损失以“-”号填列)		6,349,846.74	15,362,303.92	3,027,340.15	803,871.55
加: 营业外收入					5,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3,826,121.64	9,281.4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49,846.74	11,536,182.28	3,018,058.66	808,871.55
减: 所得税费用					747,389.71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9,846.74	11,536,182.28	3,018,058.66	61,481.84
(一) 持续经营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349,846.74	11,536,182.28	3,018,058.66	61,481.84
(二) 终止经营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49,846.74	11,536,182.28	3,018,058.66	61,481.8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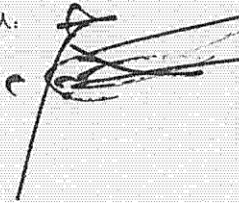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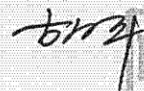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157,977.17	162,077,628.50	145,311,928.72	120,858,422.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589.61	510,794.56	778,697.93	36,371,76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61,566.78	162,588,423.06	146,090,626.65	157,230,18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84,178.01	94,271,423.21	78,691,410.05	84,585,52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44,926.03	61,941,852.72	58,901,663.87	54,002,93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09,495.10	1,739,713.14	972,184.96	3,051,13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917.53	766,350.25	856,627.67	585,60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96,516.67	158,719,339.32	139,421,886.55	142,225,21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5,050.11	3,869,083.74	6,668,740.10	15,004,97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003.85		1,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03.85		1,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4,630.00	1,682,251.00	1,898,979.00	3,482,3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4,630.00	1,682,251.00	1,898,979.00	3,482,3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626.15	-1,682,251.00	-1,897,579.00	-3,482,3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916.66	650,375.00	292,041.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61,916.66	30,650,375.00	292,04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61,916.66	-650,375.00	29,707,95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9,423.96	-28,175,083.92	4,120,686.10	41,230,583.4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74,532.29	54,749,616.21	50,628,930.11	9,398,34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43,956.25	26,574,532.29	54,749,616.21	50,628,930.11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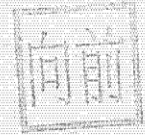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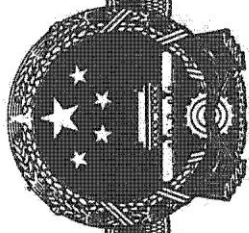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12243870086Q



名称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少洋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各类飞行器动力装置、第二动力装置、燃气轮机及零部件的设计、实验、研制、生产、装配、试车、维修、营销和售后服务业务；从事航空发动机及其零部件转包生产、进出口、“三来一补”加工业务；物流服务、对销售、转口贸易业务；燃气透平动力装置、航天发动机及其零部件制造、销售与维修；风力发电业务；烟机透平动力装置、销售、工程设计、安装、技术咨询与售后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的制造、系统集成、销售、销售与维修；铝型材及门窗的制造、安装和销售；计测设备的检定、校准及测试、研制、销售；计量标准研究开发与应用；计测技术培训及咨询服务；仪器、仪表、工具、普通设备、石化、电力、冶金机械成套设备、电器机械与器材、机械备件、电子产品的制造、销售与维修；金属材料、橡胶制品、本企业废旧物资的销售；幕墙的设计、安装、装饰装修；进出口业务；医疗器械制造、销售；市政公用工程的设计和施工；环保工程的设计和施工；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采购、销售、安装和维修；科技咨询及技术服务（以上范围均不含国家规定的前置许可、禁止项目；国家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以下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住宿、餐饮服务；成品油、氧气、氩气、丙烷（化工原料）销售；压力容器、锅炉的设计、制造、安装和维修。

注册资本 贰拾贰亿肆仟玖佰捌拾肆万肆仟肆佰伍拾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3年12月2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732863741Y

名称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芦淞区董家塅

法定代表人 彭建武

注册资本 叁拾叁亿零贰佰肆拾肆万陆仟柒佰伍拾叁元整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1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航空发动机、零部件制造、销售、维修;金属、非金属原材料及其制品销售;工业燃气轮机生产、销售;光机电产品设计、制造、维修、销售;模具、刀具、夹具、量具设计、制造、销售、维修;仪器仪表、机床、电机、电器、内燃机零配件加工;仪表检测;废旧金属购买、加工、销售;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通用、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技术咨询;金属制品设计、制造及安装;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的修理;建筑安装工程、工矿工程、架线和管道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限于办理 221 项目

相关事宜,再次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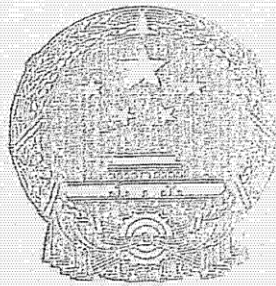
-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

2017 年 11 月 21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n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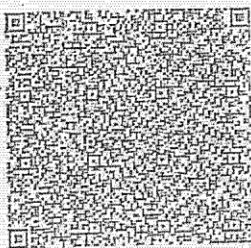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524125573857B

名称 中国航发吉林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柳河县柳河镇靖安街
 法定代表人 李侃
 注册资本 玖仟肆佰伍拾玖万柒仟贰佰元整
 成立日期 1989年04月17日
 营业期限 1989年04月17日至2031年03月28日
 经营范围 飞机发动机、发动机部附件、燃气轮机维修、发动机零备件、航空地面设备、发动机修理非标设备、汽车件、民用产品制造(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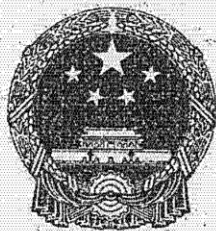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应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逾期未年报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将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依法进行处理。

登记机关

<http://211.141.74.198:8081/aicccips>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183774286Y

名称 株洲南方航空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株洲市天元区株洲大道335号

法定代表人 贺灿辉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18日

营业期限 2000年12月18日 至 2020年12月17日

经营范围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家庭日用品,政策允许的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服装及纺织品、矿产品批零兼营。移动电话及无线通讯设备批零兼营;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医疗器械;燃料油、煤炭销售;承接空运、陆运、海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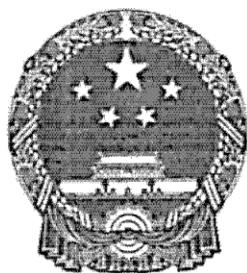
-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

2018 年 8 月 22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hn.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572226697R

名称 湖南南方通用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航空路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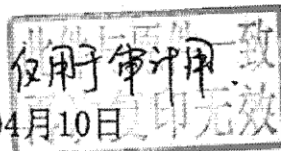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段新斌

注册资本 陆亿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4月11日至 2031年04月10日

经营范围 航空发动机、航空器的零部件制造、销售、修理及售后服务；航空发动机及其附件修理、售后服务；民用航空发动机及其附件、工业燃气轮机、机电设备及其附件的设计、制造、销售、修理及售后服务；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进料加工；转包生产、贸易及管理的服务；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及服务；房屋、设备的租赁服务；普通货物运输。（上述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提示:

-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

2017 年 7 月 10 日

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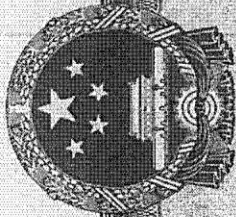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n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0986091554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 1-1

(副本)



名称 株洲中航动力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蔡瑜

经营范围 航空发动机零部件、燃气轮机零部件、机械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亿肆仟壹佰捌拾柒万柒仟壹佰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4月1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株董路881号南方公司
3428井东扩铸造厂房



登记机关

2019年6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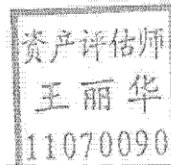
签名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

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对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所涉及的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9 年 5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王丽华



资产评估师：王光辉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94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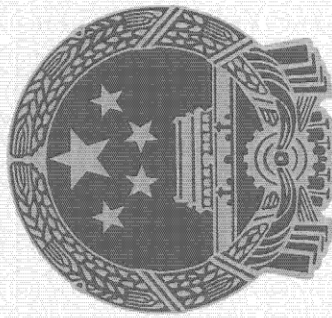
- 1、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3、北京中德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必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5、北京中兴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北京富川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北京中衡信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

条件备案证书

有效期限：叁年

证书编号：07176003

发证日期：2017年7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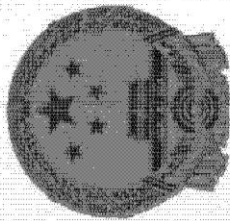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单位已具备
从事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
安全保密备案条件。

此证。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77号 证书编号：0100068028

序列号：000088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一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25900113M

名称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81号院802室
法定代表人 陈思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3年0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3月23日至 2020年03月22日
经营范围 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5 月 12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王丽华

性别：女

登记编号：11070090

单位名称：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
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08-01-17

年检信息：通过（2018-03-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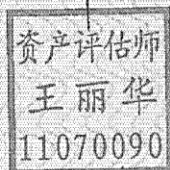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王丽华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8年4月28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王光辉

性别：男

登记编号：12120008

单位名称：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
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12-06-11

年检信息：通过（2018-03-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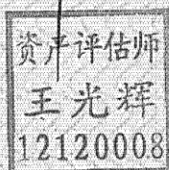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王光辉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8年4月28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中国航发南方工业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总资产账面值为 1,142,170.57 万元，总负债账面值为 541,779.42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600,391.15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 1,540,874.14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541,736.9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999,137.22 万元，增值 398,746.07 万元，增值率 66.41 %。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企业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评估增值所致，具体增值原因分析如下：

1、流动资产评估增值是存货中的产成品和在用周转材料评估增值造成的，引起产成品增值的原因是由于企业账面为原始生产成本，而评估值包含了企业应获得合理利润所致；引起在用周转材料增值的原因是账面值为零，而评估值是按资产目前的尚存价值计算所致。

2、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增值是因为账面价值是投资成本，本次对投资采用权益法评估，对上市公司股票采用市价与资产孰高的方法评估，导致增值。

3、房屋建筑物评估结果分析

评估原值增值的原因主要是建设成本上升所致，评估净值增值主要是经济耐用年限长于企业折旧年限。

4、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分析

(1)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增值主要是由于设备于评估基准日的购置价格较其原值有所上涨，尤其是部分老旧设备的购置价有较大幅度上涨，导致评估原值增值，评估净值增值主要是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导致；

(2)车辆评估原值减值主要是因为车辆购置价格下降导致，评估净值增值主要是车辆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导致；

(3)电子设备评估减值是因电子设备技术进步较快，市场价格整体呈快速下降所致。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是评估所使用的经济寿命年限长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造成评估净值增值。

5、 在建工程评估结果分析

增值的原因为考虑了资金成本。

6、无形资产评估结果分析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增值原因为土地市场价格变化形成评估增值。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为表外资产，无账面值，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产生评估增值。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DeveChina International Appraisal Co.,Ltd.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81 号北方地产大厦 802 室

电话：010-88580452/0543/0629/0645/0746

传真：010-88580460

网站：www.devechina.com

E-mail: mail@devechina.com